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20

【2023 年 4 月 27 日】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永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琦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分析了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和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经董事会审议，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董事长周永麟先生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载有公司董事长周永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琦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	指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正投资/控股股东	指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光正新视界	指	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中兴眼科	指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新视界眼科	指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东区眼科	指	上海新视界东区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天宇能源	指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源光正	指	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光正巴州公司	指	公司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
光正钢机	指	光正钢机有限责任公司
光正建设	指	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光正钢构	指	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鑫天山	指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霍城光正	指	霍城县光正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天宇能源	指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景利华	指	乌鲁木齐中景利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义乌光正	指	义乌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曾用名：义乌视光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沃瑞眼科	指	安徽沃瑞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新疆光正眼科	指	新疆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河南光正眼科	指	河南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郑州新视界	指	郑州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瞳亮眼科	指	上海光正新视界瞳亮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美尔目	指	北京美尔目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
登记结算公司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光正眼科	股票代码	002524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光正眼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eng Eye Hospital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ZY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永麟		
注册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1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12		
公司网址	http://www.gzykcn.com/		
电子信箱	guangzheng@gzss.cc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薇	单菁菁
联系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
电话	0991-3766551	0991-3766551
传真	0991-3766551	0991-3766551
电子信箱	liweixs@xsjyk.com	shanjingjing@xsjyk.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disclosure/index.html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上市之初主营钢结构业务，通过研判市场发展及地缘优势，公司逐渐形成钢结构与清洁能源双轮驱动的业务模式。近年，通过对自身行业发展趋势的深入研究，结合公

	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不断调整产业结构，通过并购重组，实现产业转型升级战略，变更行业至医疗卫生行业，主营业务聚焦眼科医疗服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瑛、徐珍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767,444,605.07	1,044,476,897.11	1,044,476,897.11	-26.52%	921,048,603.87	921,048,60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78,217,640.10	42,668,661.65	36,927,242.09	-311.82%	42,595,372.72	42,595,37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291,068,144.87	64,849,697.48	70,591,117.04	-312.33%	13,837,805.75	13,837,80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24,329,575.96	145,374,912.47	145,374,912.47	-14.48%	154,988,066.23	154,988,066.2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5	0.09	0.07	-314.29%	0.08	0.0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5	0.08	0.07	-314.29%	0.08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4%	12.69%	11.08%	-37.22%	9.26%	9.26%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557,450,440.86	1,834,597,029.60	1,828,855,610.04	-14.84%	1,490,246,817.08	1,490,246,81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3,057,664.03	346,292,934.40	340,551,514.84	-19.82%	324,981,968.68	324,981,968.68
------------------	----------------	----------------	----------------	---------	----------------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内容：本公司 2020 年末对合并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计算有误。本公司 2021 年末对合并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计算有误；本公司未考虑未来融资计划，测算折现率时未考虑付息债务的价值。

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 2020 年末、2021 年末合并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重新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对 2021 年末商誉、2021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等报表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并对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767,444,605.07	1,044,476,897.11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前）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4,186,408.85	17,809,189.28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743,258,196.22	1,026,667,707.83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后）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6,164,288.40	155,171,386.28	230,926,125.37	195,182,80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074,792.53	-27,602,037.33	195,896,966.07	-210,437,77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026,844.81	-28,934,901.66	-16,483,853.82	-209,622,54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464.97	13,354,756.15	82,149,353.71	28,181,001.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9,826.10	92,481,504.14	68,920,844.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9,075.98	20,051,950.24	5,890,088.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7,189.62	557,873.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632,340.62	-3,738,289.34	-3,443,074.61	详见第十节/十六/3/(2)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诉讼案结果的说明。
减: 所得税影响额	372,451.89	1,794,549.17	14,895,498.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5,475.66	40,130.31	39,180.81	
合计	212,850,504.77	107,518,359.13	56,433,178.4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需求端：

1) 我国眼病患者基数庞大、各类眼病发病率高，眼科医疗需求持续增长，市场空间不断扩大

我国是全球眼病患者最多的国家，根据国家卫健委、2019 年第三届中国眼健康大会报告等数据，截至 2018 年我国眼部疾病患者总人数超过 10 亿，总人口占比超 70%，其中近视和干眼症患者人数最多，达到 9 亿人以上，占人口总数的 65%以上。除此之外，我国存在白内障、青光眼的其他眼部疾病患者人口数量超过 1.7 亿。

庞大的患者基数带来了广阔的市场需求，随着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不断提升、国家医疗保障制度的不断完善，患者支付能力逐步提高，大量潜在需求将不断实现市场转化。根据灼识咨询的资料，2019 年我国眼科医疗服务市场规模已达 1037 亿元（15-19 年 CAGR=20%），其中民营 402 亿元（15-19 年 CAGR=20.7%）；其预计 2025 年行业整体市场规模将达 2522 亿元（2020-2025 年 CAGR=17.5%），其中民营 1103 亿元（2020-2025 年 CAGR=20%），占比提升至 43.7%。

2) 屈光、视光两大细分领域需求释放速度快，增速高于眼科医疗服务整体增速，前景广阔

屈光方面：根据《2022 年中、欧国际近视白皮书》，截止 2011 年，中国每千人屈光手术量是 0.7、韩国是 3.8、美国是 2.6（韩国是中国 5 倍、美国是中国的 4 倍），国内市场空间很大。且随着我国经济水平与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升、人们对眼健康与审美追求的提高，我国屈光手术市场快速发展，根据灼识咨询数据，2019 年我国屈光市场规模已达 181 亿元（2015-2019 年 CAGR=32.3%），预计到 2025 年将达到 725 亿元（2020-2025CAGR=28.4%），其中预计民营屈光手术市场增速更快（2020-2025 年民营屈光市场 CAGR vs 公立屈光市场 CAGR=25.5% vs 30.9%）。

3) 视光方面：我国青少年近视率居全球首位，政策频繁颁布并对近视防控提出明确目标，视光快速发展

我国是全球青少年近视率最高的国家，且近视率水平居高不下。2018 年，教育部等八部门印发《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明确提出近视防控目标：到 2023 年力争实现全国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在 2018 年的基础上每年降低 0.5 个百分点以上，到 2030 年，6 岁儿童近视率控制在 3%左右，小学生下降到 38%以下，初中生下降到 60%以下，高中降到 70%以下，并要求从 2019 年起，每年开展各省（区、市）人民政府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评议考核，结果向社会公布。

在政策驱动以及患者对医学验光及专业视光矫正服务需求的快速提升下，我国医学视光市场快速增长；根据灼识咨询资料，2019 年我国医学视光市场整体规模已达 228 亿元（2015-2019 年 CAGR=26.2%），其预计到 2025 年将达到 500.3 亿元（2020-2025 年 CAGR=14.6%），其中民营医学视光市场增速更快（2020-2025 年 CAGR=18%）。

政策端：

1) 政府鼓励社会办医，为民营医疗机构发展提供了良好政策环境

随着我国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政府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鼓励社会办医。其中，2020 年 6 月，《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正式实施，明确指出国家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依法举办医疗卫生机构；2021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规划）颁布，明确积极支持社会办医发展，推进专科联盟和远程医疗协作网发展，支持社会办医；2021 年 5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积极支持社会办医发展，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社会办医机构可牵头组建或参与县域医共体和城市医疗集团；2022 年 1 月，国家卫健委发布《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 年）》，其中明确鼓励社会办医，对于社会办医区域总量和空间不作规划限制；2022 年 5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中提到，促进社会办医持续规范发展，鼓励社会力量在医疗资源薄弱区域和康复、护理、精神卫生等短缺领域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同月国务院颁布的《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也指出，为加强构建有序的就医和诊疗新格局，支持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支持社会办医疗机构牵头组建或参加医疗联合体。2022 年 1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中也提出社会办医在扩内需、促消费中的重要作用，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鼓励发展全科医疗服务，增加专科医疗等细分服务领域有效供给。

2) 国家对眼健康高度重视，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

眼健康是国民健康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失明在内的视觉损伤严重影响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活质量，加重家庭和社会负担。近年来，国家各部委出台了一系列支持眼科医疗服务的法律法规及政策指引，以缓解公立医院医疗资源紧张、眼科服务供需不平衡的现状，释放民营医院发展动力。2022 年初国卫发 1 号文件印发《国家卫健委关于“十四五”全国眼健康的规划通知》，将眼健康做放在医疗卫生体系问题层面的突出位置，其中指出，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眼健康工作，持续完善眼健康管理体系、技术指导体系和医疗服务体系，推广眼病防治适宜技术与诊疗模式，持续完善眼科医疗质量控制体系，推动眼科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并下延，该文件将在很大程度上推动了眼科医院、眼科药物市场的发展和壮大。此外，2016 年 10 月，国家卫计委发布了《“十三五”全国眼健康规划（2016—2020 年）》，将人人享有基本眼科医疗服务、逐步消除可避免盲和视觉损伤、提高人民群众眼健康水平作为开展眼病防治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将眼病防治工作纳入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中统筹规划，采取力度更大、针对性更强、作用更直接的政策举措，提高眼科医疗服务的覆盖面、可及性、公平性和有效性；2018 年 6 月卫健委发布《关于印发医疗消毒供应中心等三类医疗机构基本标准和管理规范（实行）的通知》，指出各级卫健委应鼓励眼科医院连锁化、集团化经营。眼科医院应当与区域内的其他综合性医院建立协作关系，畅通转诊渠道，加强技术协作。2018 年 6 月，国家卫健委发布《近视防治指南、斜视诊治指南和弱视诊治指南》，2018 年 8 月，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8 部门联合印发《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上述文件明确提出了青少年近视防控的目标，并为眼科近视防控、斜弱视相关专业提供了应用指南；2019 年 6 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医保局等 10 个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印发促进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意见的通知》，规范和引导社会力量举办康复医疗中心、健康体检中心、眼科医院等机构连锁化；2021 年 5 月，教育部等十五部门联合印发《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光明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5 年）》，提出将针对不同学段儿童青少年、不同类型学校和不同地区防控实际，采取有针对性的近视防控措施，减少新发近视率，减缓近视进展，降低重度近视率。

行业竞争格局与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在战略层面重点布局长三角、京津冀、珠三角、胶东半岛、成渝五大核心城市群，经过多年的深耕与发展，已在全国多地设立了业务范围辐射当地及周边区域的区域性眼科医院，在技术、服务、品牌、规模、人才、科研、管理等方面形成了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并以优质的服务水平在广大患者心目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公司已有越来越多的医院在门诊量、手术量、营业收入等方面逐步占据当地最大市场份额，在部分地区形成龙头优势，逐步成为在全国民营眼科医院中处于领先地位的全国性眼科连锁机构。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医疗业务：

公司作为专业的眼科连锁医疗企业，主要从事眼科医院的投资、管理业务，致力于成为行业最受尊敬、最具影响力的眼科医疗机构；目前已经在上海、成都、重庆、郑州、南昌、呼和浩特、济南、青岛、无锡、义乌等 10 个中心城市开设了 14 家专业眼科医院和 2 家眼视光诊所，为全国各地的广大患者提供覆盖眼科全病种的专业性诊疗服务，技术水平及业务规模均处于民营眼科行业中领先地位。

公司眼科业务专注于大、中型城市眼科医疗服务细分市场，成熟的平台医院复制连锁发展模式及配套的经营管理体系，能够有效的实现区域资源共享、促进整体医疗水平提高，同时独具特色的服务流程和专业的诊疗管理，长期获得医疗主管单位及广大百姓的好评，在区域内享有较高的品牌美誉度，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和谐统一，为眼科业务进一步拓展奠定坚实基础。

（一）医疗业务经营模式：

1. 服务模式

公司立足大、中型城市，着力打造品质眼科诊疗服务，在全国多地设立了业务范围辐射当地及周边区域的地区性眼科医院，分布在上海、山东青岛、山东济南、四川成都、重庆渝中、河南郑州、江西南昌、内蒙古呼和浩特、江苏无锡等共计 14 家专业眼科医院和 2 家眼视光诊所，形成了全国性的连锁网络，且全部医院均为医保定点机构。公司已建立了

诊疗、护理、客服严密配合、相互支持完善的诊疗服务体系，旗下各家医院的科室设置几乎涵盖了眼科全科诊疗项目，集结了大批知名专家医生为患者提供眼科全病种诊疗服务。

2. 营销模式

公司实行总部统一进行品牌管理与各医疗机构根据各地实际情况补充个性化营销措施相配合的营销模式。在总部层面，公司实行品牌统一管理，各地医院在扎实做好诊疗服务、建立提升口碑的基础上采用合理、必要的营销方式，提升品牌形象。各医疗机构在配合总部营销战略实施的同时，根据所在地的实际情况及特征，采取符合当地情况的个性化营销措施。

3. 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各家医疗机构日常诊疗活动的需要，采购的主要物品包括：药品、医用耗材、配镜材料等。相关用品由公司统一采购，对各家医院的采购需求采用主动采集分析常用品用量和各医院根据自身业务开展需求上报采购需求双轨并行的方式，对旗下各医院的采购需求进行实时、有效地追踪和汇总，以持续制定出最优采购策略并组织实施。

4. 结算模式

公司眼科业务所涉诊疗服务相关的费用结算分为四种类型，分别是自费费用结算、门诊医保结算、住院医保结算、专项基金结算。

其中全自费费用结算为患者个人直接支付。无需住院的，即时支付即时结算；需住院的，待出院时结算。医疗保险门诊规定病种患者的医疗费，由本人凭社会保障卡、医保电子凭证或现金结算个人自付部分，其余部分由定点医疗机构按月与相应的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结算，具体的流程、项目及比例根据各地医保政策的具体规定执行。符合医疗保险规定的住院参保人出院时，凭社会保障卡、医保电子凭证或现金结算个人自付部分，其余部分由定点医疗机构按月与相应的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结算，具体的流程、项目及比例根据各地医保政策的具体规定执行。符合专项补助基金援助条件的，入院时由本人提交《救助审批表》、身份证等资料，医院定期向基金会提交该援助对象的诊疗记录证明、医疗费用发票复印件等全套资料申报结算，经基金会审核后拨付援助资金，具体的流程、项目及比例根据与各基金会合作的具体约定执行。

（二）行业地位：

公司在战略层面重点布局长三角、京津冀、珠三角、胶东半岛、成渝五大核心城市群，经过多年的深耕与发展，已在全国多地设立了业务范围辐射当地及周边区域的区域性眼科医院，在技术、服务、品牌、规模、人才、科研、管理等方面形成了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并以优质的服务水平在广大患者心目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公司已有越来越多的医院在门诊量、手术量、营业收入等方面逐步占据当地最大市场份额，在部分地区形成龙头优势，逐步成为在全国民营眼科医院中处于领先地位的全国性眼科连锁机构。

二、钢结构及能源业务：

钢结构业务致力于绿色低碳节能环保的钢结构建筑事业，专业从事轻钢结构、重钢结构、多高层钢结构、空间大跨度钢结构等建筑体系及桥梁钢结构的建造。钢结构行业普遍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根据订单设计和生产各类钢结构，大部分的钢结构工程通过招投标的方式来获取。

能源业务以民用气为基础，商用气为中心，车用气业务与城市管道燃气业务并举。

行业发展阶段及行业地位：天然气行业作为重要的基础能源产业，与国民经济趋势息息相关，并呈现出与经济发展正相关的周期性特点。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化进程得到更深入的推广，行业整体发展势头稳定。传统钢结构业务受宏观经营周期性变化影响较大，近年，钢结构成为装配式建筑是主流应用形式之一。公司拥有专业的钢结构设计院、先进的钢结构生产线和钢结构生产加工基地，是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公司钢结构业务积极推进装配式钢结构建筑的技术研发，充分参与区域装配式建筑规范的制定。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中心连锁优势

公司眼科医疗专注于大、中型城市，优先布局“北上广深”超一线城市，辐射一线重点城市。目前，公司已开设了 14 家中心眼科专科医院，并围绕中心医院，通过视光诊所群，实现对区域市场的精耕细作，让居民能够更加便捷地享受

到高品质眼科医疗服务。公司不断提升重点布局区域内医疗网络的广度、深度以及密度，报告期内，新建上海崇明院区（上海光正新视界瞳亮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明悦诊所（上海新视界明悦眼科门诊部有限公司），正逐步形成以“长三角”、“京津冀”、“珠三角”、“胶东半岛”、“成渝”五大核心城市群为中心平台的连锁诊疗体系，在上海为中心的长三角等重点区域，形成了显著的品牌优势与沉淀，在眼科专科医院建设、运营管理方面，逐步沉淀出了一套标准化、体系化的管控与管理模式，连锁优势进一步显现。

（二）医教研平台优势

公司秉承“学术为重、质量为本、服务为先”的经营理念，对标优秀企业，并结合自身特点，持续推动学术建设。报告期内，国家眼部疾病“双中心”（“糖尿病视网膜病变临床研究中心”、“光明中心”）正式在公司落户，对医院的科研工作、学科建设，起到了强大助推作用；公司成功主办第五届全国眼科浦江论坛暨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同济眼底病论坛等学术会议，分享眼科前沿高端新技术、新理论、新方法，为全国各地的眼科精英搭建交流合作、共同发展的桥梁；通过新视界眼科、中兴眼科“院士专家工作站”助推优质医疗资源共享，支持并组织医生积极投身科研项目，从体制机制上突破非公机构“教研难”困难，全方位开展人才梯队建设和医院内涵建设，打通“科教研”一体化，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提升医研能力。此外，公司联合同济大学附属同济医院眼科共同举办“眼科疑难病例交流会”40余期，定期开展疑难病例讨论，并结合“以老带新”的模式，促进年轻医生快速成长，提升医院的学术与技术水平；坚持“视界之星全国眼科医师人才培育计划”，助力改善我国眼科人才短缺现状；强化与蔡司、爱尔康等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关注高、新医疗技术发展，升级医疗设；关注弱势群体，成立老年体检中心；全国白内障培训班等教学培训项目持续赋能，为公司内部医师及全国基层眼科医师提供宝贵的专家带教实训机会，帮助优秀眼科人才实现跨越式成长。

（三）管理体系优势

公司吸收国内外先进的医疗管理经验及运营模式，管理团队精英及医疗服务骨干均具有10-15年以上从业经验。同时，公司经营管理体系持续优化，管理效率稳步提升。一方面，推进以组织经验沉淀为核心的流程化与标准化建设，强化组织的体系能力建设，公司的连锁复制能力不断提升，规模化、连锁化优势得到释放；另一方面，在全公司范围不断深化落实以“目标+预算的资源配置机制”，“会议+计划的管控机制”，“数据+报表的分析机制”，“标准+流程的运营机制”为核心的管理方式，将制度和业务流程融入管理系统，实现了高效快速的信息传递、审批决策，形成了较高的管理协同效应。在医院层面，公司坚持管理人才与技术人才的有机结合，全面推行院、科、岗三级管理体制，不断提医院管理水平，医院标准化运营水平持续提升。此外，公司还通过管理模式的动态优化，推动公司各种资源的整合共享，促进各连锁机构更加贴近市场，及时、准确满足患者需求，公司整体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四）技术与人才优势

公司具备一支医术精湛、服务质量优质的专业眼科医护人才队伍，已建立屈光、视光（斜弱视与儿童眼病、医学验光配镜）、白内障、眼底病、眼表眼综合五大学组，为患者提供各类眼科疾病的诊断、治疗服务。同时，公司坚持人才引进计划，搭建名医平台，眼科医疗优秀人才聚集效应显现，一批国内权威眼科专家陆续加盟光正眼科，集团核心专家团队和各医院的人才力量得到充实。此外，公司长期与区域内的高校展开实训培养合作，不断强化医院与高校的高效联动，人才培养体系更加完善，人才储备持续增加，为快速发展提供了充足的人才保障。

医疗设备方面，公司作为眼科医疗领域的领先机构，持续引领国际先进屈光术式在国内的引进与应用，公司是行业内最先引进屈光 ICL 设备、全飞秒设备的公司之一，目前旗下机构配备了德国蔡司 VisuMax 全飞秒激光设备、美国爱尔康 LenSx 飞秒激光系统、德国鹰视 FS200 飞秒激光、AMARIS 阿玛仕准分子激光系统、爱尔康超声乳化仪、爱尔康玻切超乳一体机、蔡司显微镜 (ZEISLUMERai)、徕卡显微镜 (IEICA F40)、蔡司 CLARUS 500 眼底照相机、蔡司屈光析仪 (ZEISS i.Profiler plus)、蔡司三维定位配镜系统 (ZEISS VISUFIT 1000)、蔡司光相干断层扫描仪 (CIRRUS HD-OCT 5000) 等一批高精尖设备，能够为患者提供包括飞秒、全飞秒、精雕飞秒、晶体植入、表层矫正等技术在内的多样化、个性化屈光解决方案以及白内障手术。此外，公司还利用远程会诊、分级转诊、专家带教等多种手段，提高技术资源共享程度，不断提高临床、科研技术能力。

（五）激励机制优势

公司已建立与发展相适应的、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并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同时进一步践行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创新股权合作模式，在新购医院、新开门诊、视光中心等项目中，与核心管理团队和技术专家建立股权合作，深化协同发展，对公司稳定人才队伍、提高创业积极性和主动性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优质服务优势

公司始终将医疗服务质量放在经营发展的首要位置，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诊疗规范与技术指南要求，不断完善医疗管理体系，狠抓医疗质量管理，近年来，公司已汇编完成《眼科疾病诊疗规范及流程》《医院各项规章制度（医教版）》《最新眼科疾病临床诊治指南与专家共识汇总手册》，持续规范诊疗行为，大力加强医护培训，不断提高医疗服务水平，提升患者就医感受和满意度。同时强化公司医护部建设，构建医疗风险管理体系，完善制度建设、检查督导、评审评议、培训指导等多种方式，切实提高医疗安全及医疗质量水平。公司积极推进护理服务专科化、精细化管理，大力开展医护人员培训，牢固树立以患者为中心的服务意识，提升医护人员整体素养，狠抓服务规范落实，创新服务细节，给患者带来舒适的就医体验。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一、主要经营指标

2022 年，国内整体经济增长放缓，全年 GDP 增速 3%，明显低于 5.5%左右的年初预期值，医疗服务行业更是面临尤为严峻的挑战。一年以来，公司经营班子在董事会的支持与带领下，保持战略定力，努力克服各种困难，一方面，加快辅助产业整合，出租光正巴州公司旗下站点，优化资源配置；加大对医疗健康产业的投入与布局，参股苏州眼耳鼻喉科医院有限公司，扩展布局、发挥地区资源优势；另一方面，在日常经营中，尽最大努力统筹防控，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推进经营管理目标落地，全力以赴将宏观因素不利影响降到最低。但由于 2022 年 3-6 月上海集中的外部环境变化以及 12 月的严峻环境等各类因素，公司未能实现盈利，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 76,744.46 万元，比上年同期 104,447.69 万元减少 26.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21.76 万元，其中：

钢结构行业收入 14,158.61 万元，较上年同期 18,968.19 万元，下降 25.36%，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8.45%；

能源行业收入 6,373.49 万元，较上年同期 9,517.43 万元，下降 33.03%，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30%；

大健康行业收入 56,212.36 万元，较上年同期 75,962.07 万元，下降 26%，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73.25%。

二、主要经营举措

（一）深入践行“聚力眼科医疗业务，加快辅助产业整合”的战略方向，坚定战略布局

公司坚定产业转型信念，持续整合辅助产业，优化资源配置，加大对眼科医疗业务的投入，专注于大、中型城市眼科医疗服务细分市场布局。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深化上海市场布局，新建上海光正新视界瞳亮眼科医院、上海新视界明悦眼科门诊部，通过新增中心医院与门诊部，强化了对上海市场的渗透。

（二）强化医疗质量标准与质量管控体系建设，切实保障医疗质量和安全

公司始终将医疗质量放在经营发展的首要位置，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诊疗规范与技术指南要求，不断完善医疗管理与风险控制体系，通过制度建设、检查督导、评审评议、培训指导等多种方式，切实提高医疗安全及医疗质量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对《眼科疾病诊疗规范及流程》《医院各项规章制度（医教版）》等医疗相关规范、管理制度的优化，组织并完成了《最新眼科疾病临床诊治指南与专家共识汇总手册》汇编；公司认真落实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的《18 项核心制度》，健全院内、科室的分级质量管理体系，每月通过《处方点评表》、《病历质量考核评分表》、《医疗质量检查统计表》、《医、护、院感管理质量检查表》、《医疗服务简报》、《医院月报工作表》等各类报表监测、分析、考核、评价各科室的医疗质量与医疗服务水平，做到问题实时动态发现、及时整改。此外，公司先后开展了医疗质量管理年活动、平安医院创建活动、防范医疗纠纷专题研讨等一系列活动，并依托企业优势专家资源，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医疗质量控制会议、医疗质量持续改进分析协调会议、医疗质量管理工作等会议，组织医疗质量管理、医院感染管理等一系列考核培训或评比，从而大力加强医护培训，持续规范诊疗行为，不断提高医疗服务水平，提升患者就医感受和满意度。

（三）科研学术投入，推动医教研协同发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医疗的“科、教、研、服”工作，持续进行科研投入，推动医教研协同发展。报告期内，国家眼部疾病“双中心”（“糖尿病视网膜病变临床研究”、“光明中心”）正式在公司落户，对医院的科研工作、学科建设，起到了强大助推作用；新视界眼科、中兴眼科“院士专家工作站”顺利通过考核，公司以此为平台，助推优质医

疗资源共享，支持并组织医生积极投身科研项目，从体制机制上突破非公机构“教研”困难问题，打通“科教研”一体化，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提升医研能力；此外，公司成功主办了第五届全国眼科浦江论坛暨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同济眼底病论坛等学术会议，分享眼科前沿高端新技术、新理论、新方法，为全国各地的眼科精英搭建交流合作、共同发展的桥梁；联合同济大学附属同济医院眼科共同举办了“眼科疑难病例交流会”6期（累计已超过40余期），定期开展疑难病例讨论，并结合“以老带新”的模式，促进年轻医生快速成长，提升医院的学术与技术水平。

（四）加强屈光、视光等消费医疗布局，优化业务结构

根据灼识咨询等数据（详见“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部分），眼科医疗服务中，白内障业务逐步进入稳定增长期（增速10%左右），而屈光、视光等消费医疗仍保持20-30%的高速增长。公司紧跟市场变化，在保持白内障专科优势的基础上，大力发展屈、视光业务；到2022年，公司眼科业务板块中，屈光收入占比已从2018年的25%左右提升到44%，视光收入占比已从2018年的7%左右提升到16%。在眼科业务各机构的共同努力下，公司优化业务结构成果显著。

（五）推动流程化、标准化建设，强化成本控制，提升内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国际知名咨询公司，深入开展基于组织经验沉淀的流程化、标准化建设，通过将优秀组织经验进行提炼、沉淀，推动核心流程优化，推进经营效率提升；同时，公司深入贯彻落实“目标+预算的资源配置机制，会议+计划的管控机制，数据+报表的分析机制，标准+流程的运营机制”四大机制，并着力强化成本控制，推动各项成本指标落实到具体负责人；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标准化运营水平、成本费用控制能力有所提升。

（六）持续激励、凝聚团队

进一步践行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深入创新股权合作模式，在新购医院、新开门诊、视光中心等项目中，与核心管理团队和技术专家开展股权合作，深化协同发展，打造共赢平台。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对稳定人才队伍、提高创业积极性和主动性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七）担当社会责任贡献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践行公益活动，成立青少年儿童眼健康关爱专项基金，聚焦青少年儿童近视防控，对家庭经济困难的患有斜视、弱视、先天性白内障、先天性青光眼等眼病的儿童给予治疗援助；同时，公司响应国家“健康中国”战略号召，与各地公益慈善机构合作，在各类眼健康公益项目中提供眼病帮扶覆盖，将眼健康送进校园和家庭，对社会公众科普眼疾知识，对疑难病例进行会诊和手术，担当社会责任，不忘医者初心。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67,444,605.07	100%	1,044,476,897.11	100%	-26.52%
分行业					
医疗行业	562,123,612.51	73.25%	759,620,668.34	72.73%	-26.00%
钢结构行业	141,586,106.07	18.45%	189,681,901.92	18.16%	-25.36%
能源行业	63,734,886.49	8.30%	95,174,326.85	9.11%	-33.03%
分产品					
屈光项目	246,092,687.80	32.07%	318,404,586.59	30.48%	-22.71%
白内障项目	163,751,099.50	21.34%	270,719,148.27	25.92%	-39.51%
眼前段项目	22,449,157.56	2.93%	30,962,859.27	2.96%	-27.50%
眼后段项目	35,395,656.91	4.61%	41,751,916.05	4.00%	-15.22%
视光服务项目	91,194,193.13	11.88%	96,681,013.61	9.26%	-5.68%
钢结构制作、安装	133,236,832.90	17.36%	179,708,975.35	17.21%	-25.86%
燃气、油品	47,883,506.66	6.24%	86,972,101.60	8.33%	-44.94%

入户安装	738,942.92	0.10%	1,280,267.49	0.12%	-42.28%
租赁	18,346,809.93	2.39%	12,704,566.97	1.22%	44.41%
其他业务	8,355,717.76	1.09%	5,291,461.91	0.51%	57.91%
分地区					
华东地区	437,954,355.64	57.07%	599,708,911.82	57.42%	-26.97%
西北地区	205,320,992.56	26.75%	282,343,468.58	27.03%	-27.28%
西南地区	80,603,445.05	10.50%	101,538,638.19	9.72%	-20.62%
华北地区	24,749,369.55	3.22%	34,122,898.37	3.27%	-27.47%
华中地区	18,816,442.27	2.45%	26,762,980.15	2.56%	-29.6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767,444,605.07	100.00%	1,044,476,897.11	100.00%	-26.5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疗行业	562,123,612.51	387,823,728.35	31.01%	-26.00%	-14.16%	-9.52%
钢结构行业	141,586,106.07	135,693,639.27	4.16%	-25.36%	-23.89%	-1.85%
分产品						
屈光项目	246,092,687.80	146,987,365.28	40.27%	-22.71%	-15.61%	-5.03%
白内障项目	163,751,099.50	107,053,450.73	34.62%	-39.51%	-28.44%	-10.11%
视光服务项目	91,194,193.13	68,664,554.64	24.71%	-5.68%	1.05%	-5.01%
钢结构制作、安装	133,236,832.90	133,195,292.57	0.03%	-25.86%	-23.31%	-3.33%
分地区						
华东地区	437,954,355.64	289,643,820.44	33.86%	-26.97%	-15.96%	-8.66%
西北地区	205,320,992.56	188,097,723.24	8.39%	-27.28%	-26.44%	-1.04%
西南地区	80,603,445.05	66,001,915.62	18.12%	-20.62%	-6.96%	-12.0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767,444,605.07	575,921,451.59	24.96%	-26.52%	-18.79%	-7.1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疗行业	387,823,728.35	67.34%	451,798,822.27	63.71%	-14.16%
钢结构行业	135,693,639.27	23.56%	178,281,136.53	25.14%	-23.89%
能源行业	52,404,083.97	9.10%	79,116,172.05	11.16%	-33.76%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屈光项目	146,987,365.28	25.52%	174,166,033.55	24.56%	-15.61%
白内障项目	107,053,450.73	18.59%	149,602,364.60	21.09%	-28.44%
眼前段项目	25,662,945.98	4.46%	22,552,512.76	3.18%	13.79%
眼后段项目	33,850,259.23	5.88%	31,302,411.57	4.41%	8.14%
视光服务项目	68,664,554.64	11.92%	67,953,970.13	9.58%	1.05%
钢结构制作、安装	133,195,292.57	23.13%	173,671,632.96	24.49%	-23.31%
燃气、油品	44,056,664.14	7.65%	76,872,009.07	10.84%	-42.69%
入户安装	361,703.12	0.06%	624,869.47	0.09%	-42.12%
租赁	8,493,190.11	1.47%	8,493,190.11	1.20%	0.00%
其他业务	7,596,025.80	1.32%	3,957,136.63	0.56%	91.96%

说明

营业成本构成表					
行业分类	项目	营业成本			
		2022 年	占营业成本比重	2021 年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疗行业	医用材料	187,459,087.87	48.34%	261,848,459.09	57.96%
	人工工资	98,780,883.52	25.47%	94,034,689.45	20.81%
	折旧	17,917,769.21	4.62%	19,818,384.57	4.39%
	房租及摊销	50,059,044.39	12.91%	47,236,315.05	10.46%
	其他	33,606,943.36	8.67%	28,860,974.11	6.39%
钢结构行业	原材料	102,417,768.87	75.48%	124,624,191.43	69.90%
	人工工资	28,174,930.22	20.76%	34,328,409.76	19.26%
	制造费用	4,597,330.80	3.39%	18,011,835.17	10.10%
	能源	503,609.38	0.37%	1,316,700.17	0.74%
能源行业	原材料	42,106,740.35	80.35%	57,765,081.72	73.01%
	人工工资	3,083,285.60	5.88%	5,460,128.32	6.90%
	折旧摊销	4,863,816.07	9.28%	12,060,309.65	15.24%
	加气站运营费用	2,350,241.95	4.48%	3,830,652.36	4.8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2,708,666.7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3.3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6,348,156.88	3.43%
2	客户二	23,754,823.50	3.10%
3	客户三	23,018,389.98	3.00%
4	客户四	16,092,563.89	2.10%
5	客户五	13,494,732.45	1.76%
合计	--	102,708,666.70	13.3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2,095,763.9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9.0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55,171,673.36	11.22%
2	供应商二	48,677,989.93	9.90%
3	供应商三	40,339,215.94	8.21%
4	供应商四	24,497,874.25	4.98%
5	供应商五	23,409,010.47	4.76%
合计	--	192,095,763.95	39.0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40,893,372.62	200,580,321.04	-29.76%	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收入下降，网络投放，宣传费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137,881,629.03	144,656,659.05	-4.68%	

财务费用	36,774,323.43	38,545,237.09	-4.59%	
研发费用	855,676.89	3,959,380.78	-78.39%	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收入下降，研发项目整体投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一种新型眼科手术镊的研发	为了解决：不能够方便快速的对眼科手术镊以及构成零部件进行取用、在对眼科手术镊清洗完成后却不能对其进行烘干处理，而使眼科手术镊的使用寿命大大降低和不能够根据医务人员使用眼科手术镊的目的而对镊子头快速进行更换等问题，提供一种新型眼科手术镊。	专利受理申请中	形成论文、专利或研究报告	该研发项目成功预计为眼科医生提供一种新型便捷的眼科手术镊，增强了我院的学术力量，提高我院在业界的知名度。
两种切口超声乳化术治疗白内障效果的临床对比研究	当前临床主要对白内障患者实施超声乳化术治疗，通过人工晶体植入改善患者视力，但是不同切口大小对于治疗有效率、术后角膜屈光状态、并发症发生情况等均会形成差异性影响，如何再保证治疗有效性的基础上探究更加安全的手术治疗方法成为临床工作者必须思考的问题	完成研究	发表论文或研究报告	该成果已成功应用于我院部分白内障患者中，并产生良好的治疗体验，增强了我院的学术力量，提高我院在业界的知名度。
飞秒激光辅助和传统超声乳化白内障吸出术在高度近视白内障患者中的对比研究	研究飞秒激光辅助的白内障手术方式及对高度近视白内障手术后屈光矫正状态的精准性对比。	项目结题	形成论文、专著或研究报告	对高度近视性白内障术后屈光状态及探索形成精准化临床诊疗方式，流程及共识提供系列有价值的科学数据资料。
一种新型生物材料丝素(silk fibroin)对兔眼后巩膜加固的应用研究	研究一种新型后巩膜加固材料。	项目结题	形成论文、专著或研究报告	对高度近视黄斑劈裂，黄斑裂孔，后巩膜葡萄肿患者，提供一种新的后巩膜加固术应用材料，利于开展针对高度近视黄斑并发症的手术治疗。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	--------	--------	------

研发人员数量（人）	34	43	-20.9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18%	2.64%	-0.4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专科	7	10	-30.00%
本科	15	20	-25.00%
硕士	7	11	-36.00%
博士	5	2	15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	6	-33.00%
30~40 岁	13	14	-7.00%
40 岁以上	6	27	-77.78%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855,676.89	3,959,380.78	-78.3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11%	0.38%	-0.2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490,653.22	1,159,864,774.03	-22.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161,077.26	1,014,489,861.56	-2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329,575.96	145,374,912.47	-14.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65,573.32	332,057,494.50	-8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083,310.41	330,813,652.92	-5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17,737.09	1,243,841.58	-8,189.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190,399.66	366,225,271.83	-16.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945,063.69	576,074,971.32	-44.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54,664.03	-209,849,699.49	94.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57,174.84	-63,230,945.44	118.9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以前年度资产重组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及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归还银行贷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主要原因为：本期营业外收入中非现金收入 2.12 亿，本期计提商誉减值 1.38 亿，及其他折旧、摊销等非付现成本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0,511,837.26	27.14%	主要原因系本年确认北京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等联营企业股权投资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140,099,966.07	185.37%	主要原因系计提商誉减值损失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212,389,497.86	-281.01%	详见第十节/十六/3/(2)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诉讼案结果的说明。	否
营业外支出	-2,849,154.04	3.77%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193,078.22	-1.58%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5,409,778.11	4.20%	58,323,521.31	3.19%	1.01%	
应收账款	70,925,139.46	4.55%	100,358,869.20	5.49%	-0.94%	
合同资产	20,179,541.70	1.30%	14,845,571.13	0.81%	0.49%	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钢结构施工项目已完工未结算应收款增加所致。
存货	57,335,318.21	3.68%	53,229,048.92	2.91%	0.77%	
投资性房地产	67,966,459.99	4.36%	36,971,270.60	2.02%	2.34%	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将加气站租出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7,006,955.76	1.09%	28,191,302.26	1.54%	-0.45%	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对联营企业北京光正

						眼科医院有限公司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损益所致。
固定资产	152,354,991.23	9.78%	190,069,761.93	10.39%	-0.61%	
在建工程	34,261,747.60	2.20%	23,569,075.42	1.29%	0.91%	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新增建设瞳亮医院、新能源产业园项目、郑州医院搬迁项目、果子沟 G30 高速东、西加油加气站在建工程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500,987,045.12	32.17%	530,516,042.47	29.01%	3.16%	
短期借款	200,281,521.38	12.86%	172,232,234.72	9.42%	3.44%	
合同负债	69,449,978.44	4.46%	10,743,325.15	0.59%	3.87%	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增加合同预收款项所致。
长期借款	550,000.00	0.04%	30,000,000.00	1.64%	-1.60%	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租赁负债	448,362,850.62	28.79%	475,745,281.06	26.01%	2.78%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1,000,000.00						-31,000,000.00	0.00
金融资产小计	31,000,000.00						-31,000,00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981,308.3	9,018,691.61

产							9	
上述合计	41,000,000.00						31,981,308.39	9,018,691.61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发生其他变动-31,981,308.39元，原因系公司收回投资成本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一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000,000.00	19,431,200.00	-48.5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光正燕园为对外投资眼科医疗项目的持股公司，本身未开展经营活动	收购	10,000,000.00	10.00%	自有资金	上海光正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	眼科医疗服务	已完成	3,000,000.00	-264,247.22	否	2022年02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

															=szse&orgId=9900016430&stockCode=002524&announcementId=1212459017&announcementTime=2022-02-26
合计	--	--	10,000.00	--	--	--	--	--	--	3,000.00	-264,247.22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疗经营	106,000,000.00	1,025,006,601.24	89,451,688.90	562,123,612.51	-88,483,756.54	-90,378,088.16
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120,000,000.00	305,318,105.20	123,310,366.35	90,630,557.10	-10,458,243.06	-11,293,068.5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托克逊县鑫盛睿智运输有限公司	新设	业务扩展
文昌康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新设	业务扩展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

自公司转型眼科以来，持续落实“聚力眼科医疗业务，加快整合辅助产业”战略，业务结构得到了明显改善，转型升级成果得到验证（眼科板块已成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截止 2022 年，公司眼科收入占比已达到 73.25%）。

未来三年，公司将坚定既定战略，一方面，加快辅助产业整合；另一方面，集中资源加大、加快对眼科医疗业务的投入与布局：区域战略上，走区域聚焦规模化发展路线，重点布局长三角、京津冀、珠三角、胶东半岛、成渝五大核心城市群，高线城市重点发力，“1+6+N”（一城、六院、N 家）模式深耕。病种战略上，未来三年，公司将持续推进“以白内障与眼底为基础，以屈光为中心，以视光为目标，干眼、眼表、眼综合等全面发展”的路线，持续推进眼科板块业务结构优化。此外，公司还将进一步借力资本市场，围绕核心业务进行战略性投资与合作，整合产业资源，延伸产业链布局，加快推动落实“内生+外延”策略，为公司做大做强眼科业务的战略目标提供有力的支持。

（二）2023 年公司的经营目标

根据国内外经济环境发展现状、市场发展趋势，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2023 年，光正眼科计划争取实现销售收入 113,887.08 万元，净利润 3,855.63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673.72 万元。

上述经营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3 年度的盈利预测，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预算目标能否实现涉及到经济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发展状况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2023 年的经营计划

2023 年，经济社会外部发展环境向好，公司面临新一轮发展、上升的有利时机；公司将抓准时机，围绕发展战略，紧盯经营目标，以高质量发展为主旨，主要从以下方面着手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1. 坚定落实战略规划目标

2023 年，公司将坚定实施“聚力眼科医疗业务，加快整合辅助产业”的核心战略，以及“区域聚焦规模化发展”的区域战略、“以白内障与眼底为基础，以屈光为中心，以视光为目标，干眼、眼表、眼综合等全面发展”的病种战略。一方面，在核心高潜区域扩大眼科医院、诊所的投资布局，加强市场渗透、扩大经营规模；另一方面，设立六大事业部，以事业部为抓手，推动全公司范围的资源整合与分配优化，提高协同效率；推进基于组织经验沉淀的标准化、流程化建设，提升医疗服务质量、提高经营效率；强化入口建设，保障经营目标落地支撑点充分，落实各病种发展目标、优化眼科版块业务结构。此外，公司将持续加大医教研平台建设，强化人才引进、培养与梯队建设；拓展与供应商的合作，推动诊疗环境与设备升级；完善医疗质量管控体系，提升医疗服务质量，满足患者多层次、个性化的就诊需求；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为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 组建六大事业部，强化总部赋能，提升经营管理质量与效率

2023 年，公司组建白内障眼底事业部、视光事业部、屈光事业部、眼表眼综合事业部、机构事业部、网络事业部六大事业部，选任经验丰富、责任心强的事业部经理，全面推动各专业的健康高效发展。一方面，公司以事业部为核心，扎实推进基于组织经验沉淀的标准化流程化建设，将优秀经验沉淀为流程与标准，并通过对各机构的赋能、指导、培训与服务，提升其标准化运营水平；另一方面，事业部还将定期/不定期组织赋能团队、各病种业务专家，深入各院区现场进行业务指导，切实提高院内运营能力与医疗服务质量；同时，根据公司战略与外部环境，跨区域整合各院区优势资源，深化区域规模优势，强化品牌统一管理。

3. 完善医疗质量管控体系，不断提升医疗质量管理水平

公司始终将医疗服务质量放在经营发展的首要位置，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诊疗规范与技术指南要求。2023 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医疗质量与医疗安全相关制度，深入落实医疗风险管理体系，以完善制度建设、检查督导、评审评议、培训指导等多种方式，切实提高医疗安全及医疗质量水平。另一方面，将着力深化医管中心职责，细化医务、院感、护理职能，不断完善相关标准与规范，大力开展医护培训，持续规范诊疗行为。

4. 加强学术科研投入，提升学术交流氛围

一方面，加大专家人才引进力度，完善、补充各学组人才队伍，确定各学科带头人，并以专家学组为依托，在专业技能、学术水平、科研基地建设等方面稳步布局推进。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强与国内知名公立医院、知名大学的合作，通过成立联合实验室、开展联合学术研究、组织学术交流与实训活动等方式，保持乃至引领行业对高、新医疗技术的关注，建立平台，帮助优秀眼科人才实现跨越式成长，提升公司医研能力。

5. 大力引进人才，完善人才培养体系

2023 年，公司将着力引进与培养一流屈、视光专家人才，不断完善医护条线人才培养与晋升机制，为处于不同职业发展阶段的医护人才/运营人才量身提供不同种类的培训；此外，公司将完善员工职级体系与职级标准，建立并落实职级评审机制，力争做到全部人才“入等入级”，通畅晋升通路，让员工拥有更加广阔的职业发展前景。

6. 扩大现代化管理手段应用，推进数字化医院建设

2023 年，公司将着力构建智慧化、数字化医院，一方面，加强患者管理系统、患者眼健康档案系统的升级完善与应用推广，提升运营效率，优化患者体验；另一方面，将依托 IT 信息技术手段，推动运营管理的数字化转型，通过实时动态的经营数据监控、分析，实现运营策略的动态调整，提升经营效率。

7. 投身社会公益，践行社会责任

作为专业眼科医疗集团，公司致力于改善全民眼健康水平，始终保持初心。公司在过去一年一直助力公益事业，坚持贯彻落实公益计划，不断开展公益活动。新的一年，我们将继续坚持公益，以“提供高品质的医疗服务，提升社会的眼健康水平”为使命，助力“健康中国”的国家伟大蓝图顺利实现。

(四) 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医疗风险

在临床医学上，由于存在着医学认知局限、患者个体差异、疾病情况不同、医生水平差异、医院条件限制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各类诊疗行为客观上存在着程度不一的风险，医疗事故和差错无法完全杜绝。就眼科手术而言，尽管大多数手术操作是在显微镜下完成且手术切口极小，但由于眼球的结构精细，组织脆弱，并且眼科手术质量的好坏将受到医师水平差异、患者个体的身体和心理差异、诊疗设备、质量控制水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眼科医疗机构不可避免地存在一定的医疗风险。

针对医疗风险，公司始终坚持“惟精惟一、播散光明”的医疗服务与管理理念，实行统一的管理标准，严格执行国家和行业的诊疗指南、操作规范和护理规范，不断完善医疗质量控制体系，加强医师队伍的业务技能培训，提高医护人员的诊疗和护理水准，严格术前筛查，从严掌握适应症，严格规范病历书写，认真履行告知义务和必要手续，并配置各种尖端眼科诊疗设备以确保诊断的准确率和治疗的有效率。

2.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已取得一定成果。原有传统业务市场竞争充分，发展空间有限，并购整合眼科医疗业务后，眼科作为医学的重要分支，经过多年的发展，相关诊疗服务领域已经形成了一定的竞争格局，且近年来，眼科医疗服务上市公司数量不断增加、眼科医疗服务机构不断增多，加之国家支持民营资本参与发展医疗健康事业鼓励性政策的不断落地，眼科医疗行业的竞争将不断加剧，公司在未来的经营中面临不可忽视的竞争压力。

通过多年的产业调整经验积累，公司已在产业结构整合方面探索出了一套行之有效的业务融合方案，产业整合成果已得到一定验证。目前，在明确“聚焦眼科医疗业务，加快辅助产业整合”的发展目标基础上，公司进一步提出了明确的区域战略与病种战略。区域方面，走“区域聚焦规模化发展”路线，重点布局长三角、京津冀、珠三角、胶东半岛、成渝五大核心城市群，高线城市重点发力，“1+6+N”（一城、六院、N家）模式深耕，持续稳固区域优势，强化辐射能力；病种战略上，持续推进“以白内障与眼底为基础，以屈光为中心，以视光为目标，干眼、眼表、眼综合等全面发展”的路线，推动眼科板块业务结构优化，实现差异化打法。同时，公司将通过加大人才引进与培养力度、设备更新、服务升级等多种手段，持续增强竞争力。

3. 人力资源风险

医疗服务质量的高低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医生的执业水平和医院医疗服务体系的健全程度，因此，优秀的医生团队和管理团队对于医院的发展至关重要。随着未来业务的不断扩张与发展，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也趋于复杂化，对公司管控能力、诊疗水平、服务质量等提出了更高要求，对优秀医疗人才的需求将加剧。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建立了“内部培养+外部引进”相结合的人才储备机制，不断完善公司内部人才培养体系，对于业务骨干和核心管理人员公司均提供了有竞争力的待遇和发展平台，同时，公司通过股权激励计划、合伙人计划强化人才激励。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深化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归属感及使命感，并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进一步通过股权激励、内部股权激励等多层次的长效激励方案激发业务团队持续稳定的奋斗动力。在巩固现有团队稳定性的同时，加大人才吸引力度，强化梯队建设。

4. 原材料采购价格上升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眼科晶体材料、钢板原材等，眼科高端晶体多为进口材料，钢板原材一定程度受到大宗商品价格影响，虽然公司经过长期的经营实践，已经形成了较为稳定的供应商及管理体系，但不排除相关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的可能，一旦原材料出现供应不足或价格上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盈利水平。

公司建立了稳定的供应商和供应渠道，供应部门采取措施及时跟踪内外部政策环境变化及大宗原材料价格，分析未来价格走向趋势，综合分析平衡基础上对可能的原材料以签订年度合同方式提前锁定价格。同时，优化生产工艺、开展技术创新，综合降低原材料价格上升风险带来的不利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自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相关机构和人员均依法履行相应职责。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5 次临时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符合相关规定；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法定程序；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完好，会议决议得以充分及时披露。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全体董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履行其相应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对公司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股权激励、资产出售等重大事项进行全方面的了解、指导与审议。公司董事会全年共召开会议 10 次，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规范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各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认真履行工作，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全年共召开会议 7 次，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

（五）关于公司管理层

公司管理层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完善了各项制度，涵盖了财务管理、经营管理、行政管理等公司经营、治理的全过程，确保了公司各项工作有章可循。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在发展的同时，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顾客、供应商、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以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证监会及深交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平等地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关

关联方等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情况。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合规并及时回复投资者关注的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主生产经营、采购与销售，对大股东或其关联单位不存在依赖性；公司资产独立、产权明晰，不存在与大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按授权权限提交经理层、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讨论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从事生产经营，对大股东和其他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公司拥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的生产、销售系统，主要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的生产、销售，不依赖大股东和其它关联企业。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独立。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所从事的工作均不存在与公司利益相冲突的情形，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企业任职。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经营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组织结构体系完善有效，各机构均独立运作，不存在股东及其他单位、个人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的情形。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以及土地使用权、房屋产权、工业产权、专利技术等资产。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独立并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能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作为股东提供债务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06%	2022 年 01 月 27 日	2022 年 01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09%	2022 年 03 月 02 日	2022 年 03 月 03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下属子公司拟租赁经营旗下加油加气站的议案》
202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11%	2022 年 04 月 01 日	2022 年 04 月 02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间担保额度的议案》 2.《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5.09%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1.《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

					之一的议案》 12.《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2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48%	2022 年 08 月 18 日	2022 年 08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对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
2022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07%	2022 年 11 月 21 日	2022 年 11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周永麟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08年06月25日	2024年11月09日	274,600	0	0	0	274,600	无
冯新	董事	现任	男	56	2008年06月25日	2024年11月09日	0	0	0	0	0	无
王勇	董事	现任	男	53	2008年06月25日	2024年11月09日	0	0	0	0	0	无
王建民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8年06月20日	2024年11月09日	350,000	0	0	0	350,000	无
王铁军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21年11月10日	2024年11月09日	350,000	0	0	0	350,000	无

李俊英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女	50	2021年11月10日	2024年11月09日	300,000	0	0	0	300,000	无
葛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1	2021年11月10日	2024年11月09日	0	0	0	0	0	无
YAN, Aimin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7	2021年11月10日	2024年11月09日	0	0	0	0	0	无
郑石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21年11月10日	2024年11月09日	0	0	0	0	0	无
杨红新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2	2018年06月20日	2024年11月09日	20,500	0	0	0	20,500	无
宋一韬	监事	现任	男	41	2021年11月10日	2024年11月09日	0	0	0	0	0	无
李伟莉	监事	现任	女	38	2018年06月20日	2024年11月09日	12,400	0	0	0	12,400	无
刘林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2	2020年03月30日	2023年03月01日	350,000	0	0	0	350,000	无
陈少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8年07月01日	2024年11月09日	350,000	0	0	0	350,000	无
陈智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7	2023年03月03日	2024年11月09日	40,000	10,000	0	0	50,000	无
张勇辉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8年07月01日	2024年11月09日	300,000	0	0	0	300,000	无
周荷莲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21年12月16日	2024年11月09日	171,000	0	0	0	171,000	无
廉井财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0	2021年12月16日	2024年11月09日	260,000	0	0	0	260,000	无
荣翱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1	2021年12月16日	2024年11月09日	285,000	0	0	0	285,000	无
王文	总经	现任	女	48	2021	2024	11,70	0	0	0	11,70	无

玲	济师				年 12 月 16 日	年 11 月 09 日	0				0	
朱星毓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36	2018 年 07 月 01 日	2022 年 04 月 18 日	250,000	0	140,000	0	110,000	无
李薇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2	2022 年 11 月 30 日	2024 年 11 月 09 日	0	0	0	0	0	无
合计	---	---	---	---	---	---	3,325,200	10,000	140,000	0	3,195,2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朱星毓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2 年 04 月 18 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刘林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03 月 01 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李薇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2 年 11 月 30 日	董事会聘任
陈智芳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3 月 03 日	董事会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非独立董事

周永麟：男，汉族，生于 1966 年，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新疆光正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新疆光正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至今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周永麟先生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周永麟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在公司第一大股东光正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职务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周永麟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冯新：男，汉族，出生于 1967 年。2007 年 12 月至今先后任硅谷天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硅谷天堂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联创电子（002036）董事，现任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展鹏科技（603488）监事会主席、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冯新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在公司第一大股东光正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份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冯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勇：男，汉族，生于 1970 年，工商管理硕士。曾历任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董事，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汇友财产相互保险社独立董事、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勇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在公司第一

大股东光正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份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王勇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建民：男，汉族，出生于 1965 年，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89 年至 2000 年，历任新疆地矿局物化探大队财务副科长、财务科长、副总经济师、总会计师、党委委员；2000 年至 2010 年，历任新天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总会计师，新天国际集团公司财务经理；2010 年至 2014 年，任新疆圣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5 年至 2016 年，任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6 年至 2021 年，任光正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建民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王建民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铁军：男，汉族，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技改部副部长；新疆特变电工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技改总工程师；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铁军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王铁军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俊英：女，汉族，197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乌鲁木齐市建材处宏泰石材厂生产成本核算员、八钢炼钢厂综合技术开发中心任总账会计，新疆川疆建筑安装工程公司会计主管。曾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长、财务部部长，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李俊英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李俊英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独立董事

葛坚：男，汉族，出生于 1952 年，眼科学博士。1978 年至 1992 年在苏州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任住院医师，1985 年至今年在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历任讲师、青光眼专科主任、眼视光学系主任、眼科医院副院长、眼科医院院长、中心主任、眼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葛坚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葛坚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YAN, Aimin: 男，汉族，出生于 1956 年，管理学博士。1984 年至 1987 年在海机械学院任讲师，1987 年至 1993 年在美国宾州州立大学商学院就读博士并任研究员，1993 年至 2016 年在美国波士顿大学管理学院历任助理教授、副教授、终身职正教授，2002 年至 2016 年在长江商学院任客座教授，2016 年至今在长江商学院任管理学教授、副院长。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YAN, Aimin 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YAN, Aimin 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郑石桥：男，汉族，出生于 1964 年，博士后研究生学历。1982 年 7 月至 1996 年 5 月在新疆钢铁公司任会计、审计师，1996 年 5 月至 1999 年 03 月在新疆财经学院会计学院任讲师，2004 年 1 月至 2007 年 10 月在新疆财经学院管理研究院任教授、院长，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7 月在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任教授、院长，2010 年 7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南京审计学院国际审计学院任教授、院长，2014 年 3 月至 2021 年 4 月在南京审计大学、审计科学研究院任教授、院长，2021 年 4 月至今在南京审计大学现代审计发展研究中心任教授。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郑石桥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郑石桥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三）监事

杨红新：男，汉族，生于 1971 年，本科学历。1995 年 9 月至 2001 年 5 月，就职于新疆联合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设计师。2001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红新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杨红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宋一韬：男，汉族，出生于 1982 年，本科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上海文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任咨询工程师；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10 月在太平人寿上海分公司任品质管理师；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0 月在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任内部审计师；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在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部高级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在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任审计稽核部高级经理；2021 年 1 月至今在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督察部总监，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内部审计负责人。

宋一韬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宋一韬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伟莉：女，汉族，出生于 1985 年 2 月 28 日，毕业于新疆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05 年至今，先后就职于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部、集团管理部，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伟莉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李伟莉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四）高级管理人员

陈少伟：男，汉族，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创维集团市场部经理，和美医疗集团运营院长，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总经理，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18 年 7 月至今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少伟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陈少伟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周荷莲：女，汉族，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2006 年 6 月-2013 年 12 月，担任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医务助理；2013 年 12 月-2017 年 4 月，担任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客服主任；2017 年 4 月-2018 年 9 月，担任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运营副院长；2018 年 9 月-2021 年 5 月，担任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集团网络销售部总监；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光正新视界东区眼科医院总经理。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周荷莲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周荷莲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廉井财：男，汉族，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学历。1995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在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瑞金医院眼科任主任医师、硕导、博导，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在上海瑞视眼科医院任主任医师、院长，2015 年 7 月至今在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任主任医师、院长，主任医师，同济大学医学院兼职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非公立眼科委员会副主委；上海社会医疗机构协会眼科专委会副主委；中华医学会眼科学分会白内障和屈光手术学组委员；上海医学会视光学分会委员；上海医学会激光医学分会委员；海峡两岸医药交流协会眼科委员会委员；上海市医学会第 36 届理事会会员。主持和参与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在内的研究课题 15 项。发表论文、综述 80 余篇。主编和参编著作 15 部。曾获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上海市科技进步三等奖。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廉井财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廉井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荣翱：男，汉族，出生于 1962 年，硕士学历。1999 年至 2019 任同济大学附属同济医院眼科主任、首席眼科专家，1999 年至 2019 年任同济大学医学院医学二系眼科教研室主任，2018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院长。现为中华医学会上海眼科学会委员、中国医师协会上海分会眼科学会委员、上海市社会医疗机构眼科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医师协会中医西结合眼科学会全国委员、中华医学会上海中医西结合眼科学会常务委员、中华医学会上海眼科学会眼底病学组副组长、同济大学医学院眼科研究所副所长、美国眼科学会委员。出版参编学术专著三部，发表核心期刊论著、发表 SCI 和核心期刊等学术论文 70 余篇，主持多项国家级、省部级的科研项目；多项发明型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获得上海市优秀发明奖，上海市技术创新二等奖上海市医疗职工新技术奖等多项奖项；入选“同济名医”。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荣翱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荣翱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智芳：男，汉族，出生于 1986 年，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12 年 10 月-2013 年 5 月在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任运营主任；2013 年 6 月-2015 年 10 月在合肥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在无锡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智芳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查询核实，陈智芳先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勇辉：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3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施工员、项目经理，工程部经理，现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勇辉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张勇辉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文玲：女，汉族，1975 年出生，硕士学历，会计师、注册管理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8 月在西北第二合成药厂任会计，2001 年 10 月至 2004 年 4 月在威图电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04 年 4 月至 2008 年 2 月在派克汉尼汾液压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成本主管，2008 年 3 月至 2008 年 10 月在比欧西(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8 年 11 月至 2012 年 8 月在佛吉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16 年 4 月在苛氯工程设备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9 月在普瑞眼科医院集团任财务经理，2019 年 10 月至 2021 年 9 月在上海眼视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任财务负责人。曾任上海眼视光眼科医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眼视光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浦东分部负责人。现任上海春水秋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春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美亮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1 月 10 日至今任公司总经济师。

王文玲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王文玲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薇：女，1991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7 年 2 月至 2020 年 7 月，就职于北京君为晓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战略咨询高级咨询师；2018 年 12 月-2020 年 9 月，任北京君为晓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8 月-2021 年 4 月，就职于北京五八悠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商业分析职位。2021 年 4 月-2022 年 11 月，就职于摩拜(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商业分析职位。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薇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未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其他单位任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林：男，汉族，出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5 月在普瑞眼科医院集团旗下机构担任院长职务；2013 年 6 月至今在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在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任公益事业部总监，2017 年 5 月至今在光正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裁，2020 年 3 月至今在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刘林先生已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向董事会提出辞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刘林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刘林

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永麟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07月04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永麟	上海光正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周永麟	深圳市光正眼科医院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周永麟	湖北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周永麟	光正（广州）医学研究院（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周永麟	光正（武汉）医学研究院（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周永麟	浙江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周永麟	北京光正艺术机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周永麟	北京燕园阳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			否
周永麟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周永麟	北京道远同心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否
周永麟	青岛茂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冯新	开化硅谷天堂阳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是
冯新	上海硅谷天堂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			是
冯新	硅谷天堂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是
冯新	深圳市云中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冯新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是
冯新	上海硅谷天堂合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是
王勇	北京亿隆元企	法定代表人、经			是

	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理、执行董事			
王勇	汇友财产相互保险社	独立董事			是
王勇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王建民	安徽沃瑞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建民	苏州眼耳鼻喉科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建民	中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否
王建民	北京光正眼科医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否
郑石桥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郑石桥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YAN, Aimin	大庄园肉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王文玲	上海春水秋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否
王文玲	上海眼视光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浦东分部	负责人			否
王文玲	上海春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否
王文玲	上海美亮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文玲	海南中眼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财务负责人			否
王文玲	海南中眼视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王文玲	海南远见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王文玲	海南上视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王文玲	海南美亮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财务负责人			否
王文玲	海南佳方共赢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财务负责人			否
陈少伟	上海尚裕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否
陈少伟	上海曙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2022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分别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制度、指导文件等，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稳健、有效长远健康发展，按照风险、责任与利益相协调的原则，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22年4月1日，公司202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永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7	现任	67.53	否
冯新	董事	男	56	现任	1	否
王勇	董事	男	53	现任	1	否
王建民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61.91	否
王铁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61.68	否
李俊英	董事、财务总监	女	50	现任	52.05	否
葛坚	独立董事	男	71	现任	0	否
YAN, Aimin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0	否
郑石桥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0	否
杨红新	监事会主席	男	52	现任	35.45	否
宋一韬	监事	男	41	现任	36.04	否
李伟莉	监事	女	38	现任	8.44	否
刘林	副总经理	男	52	离任	78.78	否
陈少伟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75.46	否
廉井财	副总经理	男	60	现任	113.4	否
荣翱	副总经理	男	61	现任	116.09	否
周荷莲	副总经理	女	41	现任	67.15	否
张勇辉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57.89	否
王文玲	总经济师	女	48	现任	51.88	否
李薇	董事会秘书	女	32	现任	0	否
朱星毓	董事会秘书	女	36	离任	3.19	否
合计	--	--	--	--	888.94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02月14日	2022年02月1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下属子公司拟租赁经营旗下加油加气站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02月25日	2022年02月2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参股关联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03月16日	2022年03月17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间担保额度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

			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0 日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间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3.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 《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9 日	2022 年 04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02 日	2022 年 08 月 03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对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9 日	2022 年 08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2022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04 日	2022 年 11 月 0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0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周永麟	10	10	0	0	0	否	6

冯新	10	0	10	0	0	否	6
王勇	10	0	10	0	0	否	0
王建民	10	7	3	0	0	否	6
王铁军	10	0	10	0	0	否	0
李俊英	10	7	3	0	0	否	3
葛坚	10	0	10	0	0	否	1
YAN, Aimin	10	0	10	0	0	否	1
郑石桥	10	0	1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内部控制的建设情况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经营策略、对外投资、年度审计、利润分配方案、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自己的看法和观点，公司独立董事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为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提出的书面建议或口头建议已经由公司全部采纳并认真落实，具体有：公司要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审计机构在各子分公司的审计职能，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等。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葛坚（主任）、YAN, Aimin、周永麟、冯新、王建民	3	2022年02月10日	关于出租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旗下加油加气站点事宜	一致同意出租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旗下加油加气站点。		
			2022年02月24日	关于公司参股光正燕园健康管理参与投资苏州眼耳鼻喉医院有限公司事宜	一致同意公司参股光正燕园健康管理参与投资苏州眼耳鼻喉医院有限公司		
			2022年07	关于对光正	一致同意对		

			月 14 日	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减资 事宜	光正建设集 团有限公司 减资		
提名委员会	YAN, Aimin (主任)、 周永麟、葛 坚、郑石 桥、王勇	2	2022 年 04 月 18 日	关于提名公 司总经济师 王文玲女士 代行董事会 秘书职责、 提名单菁菁 女士为公司 证券事务代 表、提名宋 一韬先生为 内部审计负 责人事宜	一致同意提 名公司总经 济师王文玲 女士在董事 会尚未正式 聘任董事会 秘书前代行 董事会秘书 职责；一致 同意提名单 菁菁女士为 公司证券事 务代表；一 致同意提名 宋一韬先生 为内部审计 负责人。		
			2022 年 11 月 25 日	关于提名李 薇女士为公 司董事会秘 书事宜	一致同意提 名李薇女士 为公司董事 会秘书。		
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	YAN, Aimin (主任)、 周永麟、葛 坚、郑石 桥、王铁军	1	2022 年 03 月 15 日	关于公司 中、高层管 理人员 2021 年度绩效考 评事宜及董 监高年度履 职情况	审核公司 中、高层管 理人员 2021 年度绩效考 评结果；并 听取董监高 述职汇报并 予以评价。		
审计委员会	郑石桥（主 任）、周永 麟、 YAN, Aimin 、葛坚、李 俊英	8	2022 年 01 月 13 日	年报审计相 关事宜的安 排与进度	重点关注内 审工作进 展。		
			2022 年 02 月 24 日	1, 年度审 计相关进展 2. 关于参股 光正燕园健 康管理有限 公司参与投 资苏州眼耳 鼻喉医院有 限公司暨关 联交易事宜 讨论	1. 年度审计 初稿审核； 2. 建议关联 交易要关注 审议程序。		
			2022 年 03 月 11 日	增加公司、 全资子公司 及其下属公 司间担保额 度	审计委员指 出，公司没 有对外担 保，担保均 为公司及合 并范围内的 子公司间互 相担保事 项，没有对 外担保。		
			2022 年 04	2021 年报相	审议 2021		

			月 14 日	关事项； 2022 年一季报的相关安排	年度审计相关数据。审议拟定的一季报工作计划。		
			2022 年 07 月 21 日	半年度报告编制计划和编制情况	重点关注外部不可控因素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2022 年 10 月 14 日	三季报编制计划和编制情况	1. 审核公司 2021 年三季报初稿。 2. 关于商誉调整事项，涉及对前期定期报告的影响，安排更正计划。		
			2022 年 11 月 02 日	续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事宜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 12 月 05 日	2022 年年度审计工作安排	对年度审计工作的开展前期沟通。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5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5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99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1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1
销售人员	421
技术人员	638
财务人员	81

行政人员	378
合计	1,55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及以上	7
硕士研究生	37
本科	400
大专及以下	1,115
合计	1,559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遵循“按劳分配、效益优先、兼顾公平、可持续发展”的分配原则，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和实际经营情况，参照本行业及本地区工资水平，结合人力资源市场行情和实际情况，不断完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建立平衡积分卡（BSC）与 KPI 相结合的绩效考核体系，进一步提高绩效考核的全面性、有效性，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促进公司发展，实现公司与员工双赢。同时，对于核心骨干人员及高绩效员工（也可改为突出贡献的员工）实施股权激励与合伙人计划，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持与保障。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本着“赛马相马并举，创造成功平台”的人才理念，多方抓培训，效果显著。首先公司按月开展年度培训计划，在各部门内部设置讲师，以业务技能和业务操作为主要课题，并跟踪评估培训效果，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强化了员工的专业能力和实操能力；其次继续“师带徒”的培训方式，通过传、帮、带的形式，促进新老员工工作中的技术交流，加强了新生力量的培训；另外公司还开展了线上云课堂培训，从工作业务相关专业知识和实时政策、自动化能力、继续教育深造等多方面进行培训，借此打开员工的思维，整体提升公司的业务水平。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

3. 2019 年 5 月 6 日至 2019 年 5 月 16 日，公司对本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网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9 年 5 月 18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的说明及审核意见》。

4. 2019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5. 2019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9 年 5 月 22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 174 名激励对象 1,34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82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6. 2019 年 7 月 12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认购人数合计 154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396,791 股，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46%。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在深交所主板上市。

7.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0 年 5 月 21 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向 25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的 15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29 元。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8. 2020 年 7 月 16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认购人数合计 23 人，预留股份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10,000 股，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29%。授予的预留股份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在深交所主板上市。

9. 2020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和监事会均同意本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3,434,820 股，回购注销限售股数量总额为 871,371 股。并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同时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上市流通。

10. 2020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2021 年 3 月 9 日，公司披露《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办理完成。

12.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和监事会均同意本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3,510,600 股，回购注销限售股数量总额为 1,001,800 股。并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同时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上市流通。

13.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办理完成。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建民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120,000	0	0	2.82	120,000
王建民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35,000	0	0	4.29	35,000
王铁军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120,000	0	0	2.82	120,000
王铁军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35,000	0	0	4.29	35,000
李俊英	董事、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7.14	100,000	0	0	2.82	100,000
李俊英	董事、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7.14	35,000	0	0	4.29	35,000
廉井财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120,000	0	0	2.82	120,000
廉井财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35,000	0	0	4.29	35,000
荣翱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100,000	0	0	2.82	100,000
荣翱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70,000	0	0	4.29	70,000
刘林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100,000	0	0	2.82	100,000
刘林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70,000	0	0	4.29	70,000
陈少	副总	0	0	0	0	0	0	7.14	120,000	0	0	2.82	120,000

伟	经理								00				00
陈少伟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35,000	0	0	4.29	35,000
周荷莲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72,000	0	0	2.82	72,000
周荷莲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14,000	0	0	4.29	14,000
陈智芳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40,000	0	0	2.82	40,000
张勇辉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7.14	120,000	0	0	2.82	120,000
朱星毓	原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7.14	100,000	0	0	2.82	10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1,441,000	0	0	---	1,441,00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1. 鉴于各地区同类行业工资水平及公司转型需要，为更好地调动公司及各子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果，确保经营指标的完成，相关高管人员签订了年度经营目标责任书，将业绩的达成情况与报酬全面挂钩，并实行半年度评估、年终考评的方式。

2. 考评及激励管理机构为公司执行管理委员会，执行管理委员会下设绩效考核小组，绩效考核小组是绩效考核及激励的具体执行机构，完成绩效考核评定后，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定。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监督并适时进行优化完善，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合理保证公司的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同时有效地提高了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内部控制目标地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制度和规定对子公司进行管控，公司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效率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在主要子公司的日常经营中，公司坚持整体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层确定整体战略目标，再分解至各主要机构（子公司），并实时动态跟踪、监控各主要机构（各子公司）的完成情况；公司加强对各主要子公司重要岗位人员的选用、任免和考核；不断加强对子公司内部管理控制与协同，提高子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同时，公司内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子公司经济业务活动的各个方面进行审计监督，督促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并有效执行。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光正眼科-2023 年 4 月 27 日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9.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7.1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A、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p> <p>（1）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期间后，未得到整改；</p> <p>（2）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3）对以前年度发布的财务报表进行重述，以反映对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错报的纠正，但因国家会计准则与制度变化和基于经济环境客观变化而进行的会计政策调整导致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的除外；</p> <p>（4）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p> <p>B、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p> <p>（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弥补性控制措施；</p> <p>（3）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p>	<p>A、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p> <p>（1）缺乏重大事项的民主决策程序；</p> <p>（2）决策出现重大失误；</p> <p>（3）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p> <p>B、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p> <p>（1）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p> <p>（2）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p> <p>C、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p> <p>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p>

	标。 C、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A、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 大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 2%的为重大缺陷。 B、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 介于资产总额 1%和 2%之间的为重要缺陷。 C、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 小于资产总额 1%的为一般缺陷	A、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 800 万元（含）以上的为重大缺陷。 B、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 400 万元（含）以上、800 万元以下的为重要缺陷。 C、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 400 万元以下的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光正眼科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光正眼科-2023 年 4 月 27 日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经公司核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秉承企业发展与履行社会责任和谐共融的理念，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积极自发自愿参与到各子公司属地抗疫、防疫工作中，在各地疫苗接种、核酸检测中贡献力量，驰援抗疫，众志成城。子公司光正新视界一直以来秉持坚持“防盲治盲、公益为先”的爱心办院理念，积极与社会各方公益力量合作，共同推动中国眼科事业的发展。

其他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政策，投身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巩固脱贫攻坚工作。公司在全国各地提供就业岗位一千余个，各子公司有效带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建设，解决当地居民就业问题，为贫困地区人民提供就业和培训机会增加当地财政和居民收入。同时，公司力争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协调，实现企业、员工、社会的和谐发展，将履行社会责任融入到日常的经营活动中。共同振兴乡村，迈向小康社会。

相关内容可详见公司发布的《社会责任报告》。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光正眼科、光正投资、周永麟	未来六十个月上市公司维持或变更控制权、调整主营业务的相关承诺	本次重组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上市公司亦不存在未来六十个月内变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计划、安排、承诺或协议。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实行原有主营业务的发展。	2020年01月02日	2025年1月1日	承诺履行中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周永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它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事项；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它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不参与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生产的	2020年01月02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p>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p> <p>4、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p> <p>5、本函一经签署即发生法律效力，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函持续有效。</p>			
	林春光、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公司、上海聂弘信息咨询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本公司与新视界眼科原控股股东（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	2018 年 01 月 01 日	业绩承诺及补偿完成后	1. 因重大资产重组标的未完成 2019 年、2020 年业绩承

	<p>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春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公司、林春光、上海聂弘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春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签署《业绩补偿协议》，就新视界眼科未来三年盈利补偿事项进行了约定。新视界眼科盈利承诺方补偿期内的净利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承诺如下：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1,500 万元、13,225 万元、15,209 万元。</p>			<p>诺，业绩承诺方需对公司进行补偿。2. 公司已依照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业绩补偿协议》，分别向业绩补偿方发出支付业绩补偿款的函。业绩补偿方对业绩补偿金额有异议，认为 2020 年业绩承诺未完成主要系外部不可控因素影响。鉴于此情况，公司将该业绩补偿争议事项诉至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请求判令业绩承诺方依照相关《业绩补偿协议》支付业绩补偿款。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诉讼案已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一审判决，且判决结果已生效。详情请见公司发布在指定媒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2022-069）根据本次判决结果，公司减少支付股权转让款合计 21,200 万元。</p>
	<p>新视界实业</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p>	<p>本公司与新视界眼科原少数股东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5 日签署《业绩补偿协议》，约定新视界眼科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净利润（承诺净利润均为经审计的</p>	<p>2020 年 01 月 05 日</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完成后</p>	<p>1. 因重大资产重组标的未完成 2019 年、2020 年业绩承诺，业绩承诺方需对公司进行补偿。2. 公司已依照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业绩补偿协议》，分别向业绩补偿方发出支付业绩补</p>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分别不低于 13,225.00 万元、15,209.00 万元。			<p>偿款的函。业绩补偿方对业绩补偿金额有异议, 认为 2020 年业绩承诺未完成主要系外部不可控因素影响。鉴于此情况, 公司已将该业绩补偿争议事项诉至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请求判令业绩承诺方依照相关《业绩补偿协议》支付业绩补偿款。</p> <p>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诉讼案已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一审判决, 且判决结果已生效。详情请见公司发布在指定媒体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67、2022-069)</p> <p>根据本次判决结果, 公司减少支付股权转让款合计 21,200 万元。</p>
	林春光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本人以个人资产对业绩补偿义务人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的业绩补偿义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2020 年 01 月 05 日	业绩承诺及补偿完成后	<p>1. 因重大资产重组标的未完成 2019 年、2020 年业绩承诺, 业绩承诺方需对公司进行补偿。2. 公司已依照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业绩补偿协议》, 分别向业绩补偿方发出支付业绩补偿款的函。业绩补偿方对业绩补偿金额有异议, 认为 2020 年业绩承诺未完成主要系外部不可控因素影响。鉴于此情况, 公</p>

						<p>司已将该业绩补偿争议事项诉至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请求判令业绩承诺方依照相关《业绩补偿协议》支付业绩补偿款。</p> <p>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诉讼案已于2022年8月31日一审判决，且判决结果已生效。详情请见公司发布在指定媒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2022-069）</p> <p>根据本次判决结果，公司减少支付股权转让款合计21,200万元。</p>
	新视界实业、林春光	避免同业竞争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新视界眼科以外的其它企业与上市公司及新视界眼科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自己经营或以他人名义直接或间接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新视界眼科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与眼科医疗服务相关的业务，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前述承诺的，应当将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因违反承诺所获得经营利润等全部</p>	2020年01月02日	长期	承诺履行中

			<p>收益上缴上市公司，前述赔偿仍不能弥补上市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 的，本公司应当就上市公司就其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3、如因上市公司、新视界眼科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4、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5、本函自签署之日起成立，在林春光及林春光控制的主体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p>			
	林春光	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	鉴于光正眼科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51%股	2018 年 04 月 19 日	2023 年 4 月 24 日	承诺履行中

			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人作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以及光正集团的股东，现作出如下承诺：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 60 个月内，本人不会主动谋求光正集团的实际控制权。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光正投资、周永麟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为新疆光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目前没有且将来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009 年 06 月 30 日	长期	承诺履行中
	周永麟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作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人目前未从事与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生产经营；将来也不从事与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生产经营。	2009 年 06 月 30 日	长期	承诺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商誉减值准备	更改前期报表	资产减值损失	-5,741,419.56
		商誉减值准备	-5,741,419.56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内容：

本公司 2020 年末对合并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计算有误。本公司 2021 年末对合并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计算有误；本公司未考虑未来融资计划，测算折现率时未考虑付息债务的价值。

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 2020 年末、2021 年末合并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重新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对 2021 年末商誉、2021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等报表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并对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

2)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影响

本公司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影响进行了追溯重述，不影响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商誉	522,895,481.98	-5,741,419.56	517,154,062.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4,052,888.85	-5,741,419.56	1,488,311,469.29
资产总计	1,834,597,029.60	-5,741,419.56	1,828,855,610.04
未分配利润	-208,325,139.94	-5,741,419.56	-214,066,559.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6,292,934.40	-5,741,419.56	340,551,514.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7,123,801.34	-5,741,419.56	341,382,381.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4,597,029.60	-5,741,419.56	1,828,855,610.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0,134.44	-5,741,419.56	-5,911,554.00
营业利润	54,456,738.24	-5,741,419.56	48,715,318.68
利润总额	50,677,086.61	-5,741,419.56	44,935,667.05
净利润	42,184,733.20	-5,741,419.56	36,443,313.64
持续经营净利润	42,184,733.20	-5,741,419.56	36,443,313.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668,661.65	-5,741,419.56	36,927,242.09
综合收益总额	42,184,733.20	-5,741,419.56	36,443,31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668,661.65	-5,741,419.56	36,927,242.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2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1	0.07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瑛、徐珍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收购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51%股权及 49%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事宜提请的股权转让纠纷相关诉讼(起诉案件)	38,467.73	否	已结案	公司减少支付股权转让款 21,200 万元。	已执行完毕	2022 年 09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16430&stockCode=002524&announcementId=1214621999&announcementTime=2022-09-19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完成对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视界”)及其下属公司控股权收购,2020 年 8 月上市公司正式接管其经营管理权之前一直由原股东负责经营管	20	否	已结案	判决青岛新视界眼科医院单位行贿罪成立,罚金 20 万元;对公司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执行完毕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16430&stockCode=002524&announcementId=1214903720&announcementTime=2022-10-26

理，在 2014 年至 2020 年期间，李俊杰因涉嫌向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犯罪，涉案金额为 80 余万元，青岛市李沧区人民检察院对李俊杰及青岛新视界提起了公诉							
新疆奎开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起诉案件）	612.16	否	已结案	<p>我公司向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向我公司支付工程款、履约保证金合计 5424624.48 元及利息 697064.25 元。该案件经 2022 年 1 月 11 日开庭审理，2022 年 3 月 24 日、25 日、31 日再次开庭审理，2022 年 12 月 13 日头屯河区人民法院做出民事判决：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我公司支付工程款 5324624.48 元及利息 104604.63 元，履约保证金 100000 元，承担案件受理费 50505.34 元。奎开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给光正建设集团支付了</p>	已执行完毕	2022 年 10 月 29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16430&stockCode=002524&announcementId=1214969166&announcementTime=2022-10-29

				6372621.2 元。通过诉讼事项，公司收回了大部分工程款先及利息等。			
新疆奎开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应诉）	462	否	已结案	此为公司应诉案件，公司为被告方，法院已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	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	2022 年 10 月 29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16430&stockCode=002524&announcementId=1214969166&announcementTime=2022-10-29
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江南分公司钢结构工程施工合同（起诉）	484.6	否	已结案	2019 年 11 月，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现名称：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江南分公司钢结构工程施工合同案件，向沙湾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向我公司支付工程款 4750892.16 元，违约金 95148 元，2020 年 6 月 23 日已开庭审理。2020 年 10 月 2 日判决：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江南分公司向我公司支付 4750892.16 元，承担诉讼费、保全费 49673.31	案件处在执行阶段	2022 年 10 月 29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16430&stockCode=002524&announcementId=1214969166&announcementTime=2022-10-29

				元；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向“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递交破产申请，目前正在审核阶段。对公司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武汉邱湖新盛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应诉）	438.69	否	案件处在执行阶段	原告向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已达成民事调解书；我公司向原告武汉邱湖支付工程款、费用、退还质保金。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案件正在履行中	2022 年 10 月 29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16430&stockCode=002524&announcementId=1214969166&announcementTime=2022-10-29

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合计涉案总金额 1485.82 万元，均尚未形成预期负债。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	关联交	关联交	关联交	转让资	转让资	转让价	关联交	交易损	披露日	披露索
-----	-----	-----	-----	-----	-----	-----	-----	-----	-----	-----	-----

	系	易类型	易内容	易定价原则	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格(万元)	易结算方式	益(万元)	期	引
上海光正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之企业	收购	公司以0对价受让上海光正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10%股权,该部分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本公司履行实际出资义务。	按注册资本实际出资	0		0	现金	0	2022年02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16430&stockCode=002524&announcementId=1212459017&announcementTime=2022-02-26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公司2022年度确认了对联营企业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收益-26.42万元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关联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交易完成后，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参股股权比例 10%），（具体情况详见本章节“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部分）

2022 年 8 月，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拟引入其他投资者，由股东上海光正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光正燕园健康 20%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2000 万元）转让给华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光正燕园健康 21.65%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2165 万元）转让给上海邦屿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上述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光正燕园健康的股权比例不变，公司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认购权。

因上述股权转让双方均涉及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事项为关联交易。2022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08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16430&stockCode=002524&announcementId=1214202770&announcementTime=2022-08-03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一、租赁情况

序号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用途
1	上海信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闸北区中兴路 1618 号	14,462	用于医院经营及日常行政办公
2	上海信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长宁区汇川路 18 号	6,056	用于医院经营及日常行政办公
3	上海润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建路 986、1000、1008 号	5,260	用于医院经营及日常行政办公
4	济南百吉康食品有限公司	济南市市中区(县)大观园街道办事处(乡镇)经二路 223 号济南第一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大楼地下室、一、二、三、四楼层	10,150	用于医院经营及日常行政办公
5	成都市新曙光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成华区经华北路 8 号“双桥大厦”的房屋及约 400 平方米的空地	8,161	用于医院经营及日常行政办公
6	重庆仁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路 39 号 2-3 层、6 层部分、10-12 层。	7,198	仅用于医院经营及日常行政办公
7	青岛阳光假日海鲜酒店有限公司	青岛市李沧区大崂路 1011 号	6,934	用于医院经营及日常行政办公

二、出租情况

1.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宇能源”)及控股子公司乌鲁木齐中景利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景利华”)将各自旗下一座加油加气站以合计 750 万元人民币每年的价格长期整体租赁给新疆明鼎中油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鼎中油”)或其指定的第三方,由明鼎中油独立负责对承租的加油加气站的经营管理工作。陈明惠、苏欢以其持有的中景利华合计 49%的股权为明鼎中油或其指定的第三方租赁中景利华旗下加油加气站及天宇能源旗下加油加气站向公司提供履约担保,高明义为明鼎中油或其指定的第三方租赁中景利华旗下加油加气站及天宇能源旗下加油加气站向公司提供履约连带责任担保。租赁期为 10 年,自 2020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30 年 4 月 29 日止。

2. 公司全资子公司光正巴州公司将旗下 8 座加油、加气站整体租赁给福建申城能源贸易有限公司,福建申城能源贸易有限公司为此次租赁向光正巴州公司提供履约连带责任担保。租赁期为 10 年,自 2022 年 2 月 20 日起至 2032 年 2 月 19 日止。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露日期						有)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09 日	2,000	2021 年 11 月 09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8 日	4,000	2021 年 12 月 28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01 日	2,040.82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40.82	连带责任保证			36 个月	否	否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01 日	2,040.82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40.82	连带责任保证			36 个月	否	否
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东区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17 日	8,000	2022 年 03 月 16 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13 日	500	2022 年 04 月 12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按授信总额度的 50% 开立的保证金账户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是	否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24 日	5,000	2022 年 06 月 22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		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供价值 6,144 万元的医保应收账款作为质押				
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07 月 01 日	1,000	2022 年 06 月 29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08 月 02 日	2,000	2022 年 07 月 29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09 月 29 日	750	2022 年 09 月 06 日	750	连带责任保证	按授信总额度的 50% 开立的保证金账户		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山南康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2 年 09 月 29 日	1,000	2022 年 09 月 27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09 月 29 日	1,725	2022 年 09 月 27 日	1,725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最后一期债务提前到期之次日起 3 年	否	否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09 月 29 日	1,275	2022 年 09 月 27 日	1,275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最后一期债务提前到期之次日起 3 年	否	否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3 日	2,000	2022 年 10 月 12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上海光正新视界瞳亮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01 日	1,000	2022 年 11 月 29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上海光正新视界瞳亮眼科医院有限公司自有的固		主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4,331.64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4,331.6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4,331.6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9,831.6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01日	2,040.82	2021年12月30日	2,040.82	连带责任保证			36个月	否	否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01日	2,040.82	2021年12月30日	2,040.82	连带责任保证			36个月	否	否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6日	4,000	2022年04月20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9日	1,725	2022年09月27日	1,725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最后一期债务提前到期之次日起3年	否	否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9日	1,275	2022年09月27日	1,275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最后一期债务提前到期之次日起3年	否	否	
上海光正新视界瞳亮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01日	1,000	2022年11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上海光正新视界瞳亮眼科医院有限公司自有的固定资产抵押		主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12,081.64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2,081.6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12,081.6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12,081.64	

合计 (C3)		(C4)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46,413.28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6,413.2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6,413.2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1,913.28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6.8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1,081.6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31,081.6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62,163.28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2021 年 12 月 30 日，新视界眼科、中兴眼科分别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新视界眼科通过国药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2,040.82 万元，融资期限为 36 个月；中兴眼科通过国药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2,040.82 万元，融资期限为 36 个月。公司、光正新视界、中兴眼科为新视界眼科的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光正新视界、新视界眼科为中兴眼科的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

2.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建设”）向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开立额度为 1,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同时按总额度的 50% 开立保证金账户。公司为光正建设该笔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 500 万元。

3. 2022 年 6 月 22 日，中兴眼科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中兴眼科为该笔授信业务提供价值 6,144 万元的医保应收账款作为质押，公司为该笔授信业务的本息还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 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光正建设向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开立额度为 1,5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同时按总额度的 50% 开立保证金账户。公司为光正建设该笔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 750 万元。

5. 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光正新视界下属子公司新视界眼科、中兴眼科分别与横琴金投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琴金投”）签署了融资租赁业务的相关合同，新视界眼科通过横琴金投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1,725 万元，融资期限为 24 个月；中兴眼科通过横琴金投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1,275 万元，融资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光正新视界为新视界眼科和中兴眼科的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6. 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光正新视界瞳亮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以其自有的固定资产为抵押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5 年，公司及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为该笔授信业务的本息还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00	0	0	0
合计		1,5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就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原股东业绩补偿纠纷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2021 年 11 月 13 日、2021 年 12 月 17 日、2022 年 3 月 12 日、2022 年 7 月 15 日发布在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2021-111、2021-128、2022-018、2022-053）。截至公告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已对上述案件作出一审判决，且判决结果已生效，最终判决结果可使得公司减少支付股权转让款 21,2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 日、2022 年 9 月 19 日发布在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2022-069）。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指定媒体
2022 年 2 月 15 日 2022 年 3 月 3 日	2022-008 2022-009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子公司拟租赁经营旗下加油加气站的议案》，该事项经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下属子公司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将旗下 8 座加油、加气站整体租赁给福建申城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2 月 26 日 2022 年 8 月 3 日	2022-012 2022-013 2022-014 2022-056 2022-057 2022-058 2022-062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关联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 1,000 万元参与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燕园健康”）收购眼科医院，以 0 对价受让上海光正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光正健康”）持有的光正燕园健康 10% 股权。 2022 年 8 月 2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光正燕园健康引入其他投资者，由股东上海光正健康将其持有的光正燕园健康 20%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2000 万元）转让给华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光正燕园健康 21.65%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2165 万元）转让给上海邦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上述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光正燕园健康的股权比例不变，公司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认购权。该事项经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 4 月 26 日	2022-043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下属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出售全资子公司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源光正”）100%股权。依据评估结果，交易双方一致同意新源光正 100%股权定价 1,500 万元并达成相关协议，具体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媒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3），2022 年 4 月 24 日，新源光正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公司不再持有新源光正股权。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8 月 3 日	2022-056 2022-059 2022-062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该事项经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减资人民币 37,000 万元。减资完成后，光正建设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9,000 万元减至人民币 12,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其 100%股权，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52,900	1.39%	0	0	0	1,089,300	1,089,300	6,063,600	1.1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12%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152,900	1.39%	0	0	0	1,089,300	1,089,300	6,063,600	1.1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152,900	1.39%	0	0	0	1,089,300	1,089,300	6,063,600	1.18%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9,215,320	98.61%	0	0	0	87,500	87,500	509,302,820	98.82%
1、人民币普通股	509,215,320	98.61%	0	0	0	87,500	87,500	509,302,820	98.8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516,368,220	100.00%	0	0	0	1,001,800	1,001,800	515,366,42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 2019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部分因发生离职、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导致不符合解锁要求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时的价格加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利息。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总数合计为 1,001,800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16,368,220 股减少至 515,366,42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因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股份变动对本期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均起到正向增加的作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周永麟	205,950	0	0	205,95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
王建民	262,500	0	0	262,5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
王铁军	262,500	0	0	262,5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
陈少伟	262,500	0	0	262,5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
刘林	262,500	0	0	262,5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
张勇辉	225,000	0	0	225,0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

李俊英	225,000	0	0	225,0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
荣翱	213,750	0	0	213,75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
廉井财	195,000	0	0	195,0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
朱星毓	187,500	0	87,500	100,000	高管离任，股权激励限售股	因离任解锁的部分为 2022 年 10 月 18 日，其他部分按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股东外，其他限售股股东	3,848,900	0	0	3,848,9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等	按股权激励、高管股份管理等相关规定
因股权激励计划未达到解锁条件而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1,001,800	0	1,001,800	0	回购注销	2022 年 3 月 14 日
合计	7,152,900	0	1,089,300	6,063,6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 2019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部分因发生离职、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导致不符合解锁要求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时的价格加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利息。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总数合计为 1,001,800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16,368,220 股减少至 515,366,420 股。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办理完成。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3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6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6%	129,168,708	0	0	129,168,708	质押	80,045,000
罗文华	境内自然人	1.82%	9,366,600	-225600	0	9,366,600		
KING JOIN GROUP LIMITED	境外法人	0.99%	5,085,178	0	0	5,085,178		
乌鲁木齐绿保能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3,168,900	0	0	3,168,900		
寻艳红	境内自然人	0.60%	3,080,400	-798700	0	3,080,400		
席燕平	境内自然人	0.57%	2,926,900	210000	0	2,926,900		
贾君华	境内自然人	0.50%	2,600,000	-550000	0	2,600,000		
何立军	境内自然人	0.46%	2,349,100	-10800	0	2,349,100		
徐九丁	境内自然人	0.38%	1,978,590	-5946255	0	1,978,590		
罗婧祎	境内自然人	0.37%	1,905,300	0	0	1,905,3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公司已知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999,9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129,168,708	人民币普通股	129,168,708
罗文华	9,366,600	人民币普通股	9,366,600
KING JOIN GROUP LIMITED	5,085,178	人民币普通股	5,085,178
乌鲁木齐绿保能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3,168,900	人民币普通股	3,168,900
寻艳红	3,080,400	人民币普通股	3,080,400
席燕平	2,926,900	人民币普通股	2,926,900
贾君华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何立军	2,34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9,100
徐九丁	1,978,590	人民币普通股	1,978,590
罗婧祎	1,90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5,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周永红	2000 年 07 月 04 日	916501007223747762	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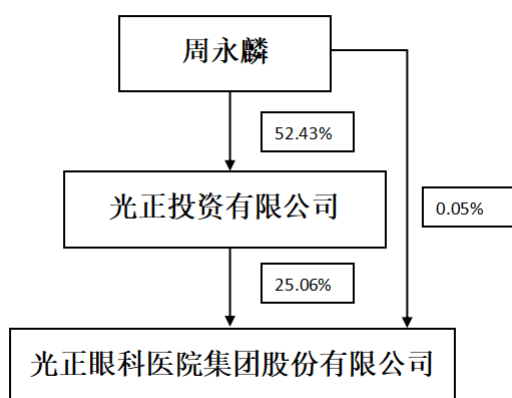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周永麟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仅控股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家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178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瑛、徐珍

审计报告正文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眼科”）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光正眼科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光正眼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光正眼科的主要业务分为钢结构业务、医疗服务业务及其他收入等。</p> <p>公司 2022 年度钢结构业务收入 13,323.68 万元、医疗服务收入 56,139.89 万元。由于管理层在确定钢结构收入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同时营业收入也是业绩考核关键指标之一，存在可能操纵收入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收入确认，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六）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四十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及“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控制活动，识别收入类型及各业务在 2022 年度的变动； 2、根据收入准则的规定，在商品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确认收入。选取公司销售或服务合同样本，检查重大交易的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3、结合公司业务类型及客户情况，对收入、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本期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对钢结构业务收入实施细节测试：①从公司销售收入明细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出库单、送货单签收记录或验收报告。②对本年发生的重大交易进行测试，检查主要客户的合同、出库单、签收单等，重点关注临近报表日发生的交易；③根据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租赁价格，复核报告期租赁收入的准确性和完整性。④通过执行分析性程序确定对本年度发生的合同履行成本进行测试，检查采购合同、钢构件产品成本核算以及主要材料、钢构件产品收货单据、建安工程劳务成本等主要合同履行成本确认的支持性文件；⑤根据履约进度对本年确认的收入和成本等数据进行重新计算，测试其计价是否准确；⑥获取工程项目实施过程的相关资料，了解工程实施的方式、特点，复核合同成本的构成是否合理、合同成本的归集是否与工程实施周期相匹配；⑦对重要工程项目进行实地察看，复核工程的实际进度； 5、对眼科医疗服务业务收入实施细节测试：①对医院收入来源的信息系统进行测试，检查 HIS 系统的收入数据与公司财务数据记录是否一致；②检查诊疗费的收款、结算流程，核对

	<p>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的来源是否与 HIS 系统的收费记录一致；③对主要医院的 HIS 系统数据进行多维度的分析，关注数据的波动规律是否符合医院的经营模式和经营特点；④对于纳入医保范围的病种，获取医保局的医保额度核定文件、年度清算文件，检查每月通过医保系统接口上报的数据与财务账面是否一致，检查医保付款的原始凭据和银行流水；</p> <p>6、针对其他收入，实施抽查合同、结算单、验收手续、发票等测试方法；</p> <p>7、检查客户付款的银行收款凭证，并与从银行获取的对账单流水双向核对；</p> <p>8、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认主要客户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及主要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p>9、向客户函证应收款项余额及当期销售额，以及向重要客户函证工程项目的实际进度及欠款余额；</p> <p>10、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p> <p>11、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列报。</p>
<p>(二) 商誉减值</p>	
<p>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光正眼科因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商誉的初始金额为人民币 61,695.55 万元，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23,843.22 万元。管理层确定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时作出了重大判断，预计可收回金额计算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预测期现金流量及折现率。由于商誉减值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商誉减值相关会计政策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长期资产减值”、</p>	<p>针对商誉减值，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及评估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p> <p>2、通过分析各公司现金流或经营利润的构成及变化，关注经济效益是否存在持续恶化的迹象，判断商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p> <p>3、获取管理层编制的资产组商誉的减值测试表，执行以下程序：</p> <p>①评估管理层在编制减值测试模型时采用的方法以及将商誉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②将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关键假设与相关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的历史情况进行比较，包括未来收入增长、未来运营成本变动及未来资本支出；③将</p>

“五、合并财务报表注释（十八）、商誉”。	<p>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收入增长、未来运营成本变动以及未来资本支出，与财务预算进行比较；④评估管理层使用的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合理性；⑤将上一年度商誉减值测试中的假设与本年度实际情况进行比较，以考虑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p> <p>4、获取评估专家的商誉减值测试报告，评价报告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关键参数选取的合理性；</p> <p>5、评价在财务报表中对商誉减值评估以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	---

四、其他信息

光正眼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光正眼科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光正眼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光正眼科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光正眼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

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光正眼科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光正眼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409,778.11	58,323,521.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10,000.00	3,899,072.30
应收账款	70,925,139.46	100,358,869.20
应收款项融资	4,500,000.00	7,020,000.00
预付款项	9,930,535.78	13,019,869.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626,625.22	52,963,287.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335,318.21	53,229,048.92
合同资产	20,179,541.70	14,845,571.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77,291.02	5,884,901.75
流动资产合计	269,494,229.50	340,544,140.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006,955.76	28,191,302.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18,691.61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7,966,459.99	36,971,270.60
固定资产	152,354,991.23	190,069,761.93
在建工程	34,261,747.60	23,569,075.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00,987,045.12	530,516,042.47

无形资产	36,992,393.59	55,658,726.92
开发支出		
商誉	378,523,291.09	517,154,062.42
长期待摊费用	50,121,822.57	55,657,414.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617,165.80	40,523,813.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64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7,956,211.36	1,488,311,469.29
资产总计	1,557,450,440.86	1,828,855,610.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81,521.38	172,232,234.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621,077.75	28,801,894.56
应付账款	255,882,347.77	234,014,364.42
预收款项	859,632.58	2,797,706.42
合同负债	69,449,978.44	10,743,325.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698,743.39	24,383,645.88
应交税费	10,924,401.73	15,167,101.25
其他应付款	56,515,445.65	367,669,634.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541,202.83	116,759,661.78
其他流动负债	6,321,106.01	7,655,981.21
流动负债合计	814,095,457.53	980,225,550.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5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48,362,850.62	475,745,281.06
长期应付款	17,683,134.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25,658.5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6,115.73	1,502,397.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8,577,759.59	507,247,678.22
负债合计	1,282,673,217.12	1,487,473,228.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5,366,420.00	516,368,2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255,842.80	96,827,594.10
减：库存股	65,536,616.58	79,092,134.5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239,249.71	13,497,427.12
盈余公积	23,145,398.31	7,016,967.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8,412,630.21	-214,066,559.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057,664.03	340,551,514.84
少数股东权益	1,719,559.71	830,866.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777,223.74	341,382,381.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7,450,440.86	1,828,855,610.04

法定代表人：周永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琦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5,537.44	8,341,578.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773.14	137,516.8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716.44	2,048,346.01
其他应收款	1,610,924.63	8,127,568.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356.7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2,702.52	1,896,316.23
流动资产合计	3,331,010.90	36,551,326.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10,151,344.21	2,290,182,724.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18,691.61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4,799.17	485,984.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31,891.90	4,784,659.55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0,977.12	1,152,527.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14,922.85	5,122,050.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6,812,626.86	2,311,727,945.63
资产总计	1,930,143,637.76	2,348,279,272.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67,222.22	40,062,777.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524,055.15	12,073,138.9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930,912.60	959,490.03
应交税费	206,262.95	106,217.70
其他应付款	237,740,873.32	601,589,815.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650,629.30	52,676,528.16
其他流动负债	333,500,000.00	512,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59,619,955.54	1,219,467,968.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86,782.49	2,003,511.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6,782.49	32,003,511.02
负债合计	660,606,738.03	1,251,471,479.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5,366,420.00	516,368,2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7,836,122.65	498,945,039.99
减：库存股	65,536,616.58	79,092,134.5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53,158.90	353,158.90
盈余公积	43,399,333.57	27,270,902.96
未分配利润	278,118,481.19	132,962,605.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9,536,899.73	1,096,807,792.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30,143,637.76	2,348,279,272.2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67,444,605.07	1,044,476,897.11
其中：营业收入	767,444,605.07	1,044,476,897.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97,080,908.50	1,102,450,423.01
其中：营业成本	575,921,451.59	709,196,130.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754,454.94	5,512,694.20
销售费用	140,893,372.62	200,580,321.04
管理费用	137,881,629.03	144,656,659.05
研发费用	855,676.89	3,959,380.78
财务费用	36,774,323.43	38,545,237.09

其中：利息费用	36,336,061.52	37,714,723.20
利息收入	885,490.11	726,058.80
加：其他收益	2,892,643.45	20,211,058.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511,837.26	80,619,445.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184,346.50	-5,451,595.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93,078.22	4,572,359.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099,966.07	-5,911,554.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1,822.90	7,197,535.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5,120,562.19	48,715,318.68
加：营业外收入	212,389,497.86	683,053.62
减：营业外支出	2,849,154.04	4,462,705.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580,218.37	44,935,667.05
减：所得税费用	2,221,541.81	8,492,353.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801,760.18	36,443,313.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801,760.18	36,443,313.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217,640.10	36,927,242.09
2. 少数股东损益	415,879.92	-483,928.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7,801,760.18	36,443,31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217,640.10	36,927,242.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5,879.92	-483,928.4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5	0.07

法定代表人：周永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琦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610.72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20,272.77	16,795.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4,519,902.25	21,014,117.4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309,909.88	12,200,036.46
其中：利息费用	5,406,918.23	12,328,103.72
利息收入	131,452.90	141,439.77
加：其他收益	36,812.89	35,293.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13,896.46	57,445,943.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907,993.07	-5,195,940.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8,754.25	7,755,077.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887,803.50	32,005,366.26
加：营业外收入	212,042,473.48	45.38
减：营业外支出	479,920.01	28,667.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674,749.97	31,976,744.28
减：所得税费用	390,443.85	2,897,916.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284,306.12	29,078,828.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284,306.12	29,078,828.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1,284,306.12	29,078,828.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7,169,741.78	1,108,043,789.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76,708.40	791,325.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44,203.04	51,029,65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490,653.22	1,159,864,774.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7,478,444.13	528,556,448.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5,734,865.77	248,909,067.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60,477.38	31,535,976.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187,289.98	205,488,36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161,077.26	1,014,489,86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329,575.96	145,374,912.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178,498.01	228,227,873.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5,319.62	187,836.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11,755.69	3,541,767.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100,017.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65,573.32	332,057,494.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714,836.89	52,467,007.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6,368,473.52	262,145,2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201,445.3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083,310.41	330,813,652.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17,737.09	1,243,841.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000.00	77,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0,570,000.00	259,169,456.9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60,399.66	29,255,814.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190,399.66	366,225,271.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2,020,000.00	46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93,743.95	16,520,588.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31,319.74	92,554,383.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945,063.69	576,074,971.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54,664.03	-209,849,699.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57,174.84	-63,230,945.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21,519.52	108,252,464.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978,694.36	45,021,519.5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3,846.54	13,991,901.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80,267.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68,039.05	95,354,97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52,152.76	109,346,873.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56.71	8,085,716.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55,732.80	9,150,908.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23.33	13,626.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75,393.53	10,121,54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59,506.37	27,371,79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353.61	81,975,078.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100,085.38	46,071,739.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5,319.62	62,323,120.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75,405.00	132,394,859.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715.58	1,334,420.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800,000.00	78,678,454.8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818,715.58	80,012,875.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43,310.58	52,381,984.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500,000.00	23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500,000.00	27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3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32,284.80	12,627,704.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0,304.24	25,460,742.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62,589.04	408,088,447.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37,410.96	-130,088,447.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13,253.23	4,268,615.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1,578.80	4,072,963.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8,325.57	8,341,578.8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6,368,220.00				96,827,594.10	79,092,134.58		13,497,427.12	7,016,967.70		-214,066,559.50		340,551,514.84	830,866.94	341,382,381.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368,220.00				96,827,594.10	79,092,134.58		13,497,427.12	7,016,967.70		-214,066,559.50		340,551,514.84	830,866.94	341,382,381.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1,800.00				-2,571,751.30	-13,555.50		741,822.59	16,128,430.61		-94,346,070.71		-67,493,850.81	888,692.77	-66,605,158.04
（一）综合收益总											-78,217,640.1		-78,217,640.1	415,879.92	-77,801,760.1

额										0		0		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1,00				2,57	13,5						9,98	472,	10,4
	1,80				1,75	55,5						1,96	812.	54,7
	0.00				1.30	18.0						6.70	85	79.5
						0								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	300,
													000.	000.
													00	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1,00				2,57	13,5							9,98	10,1
	1,80				1,75	55,5							172,	54,7
	0.00				1.30	18.0							812.	79.5
						0							85	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1		-				
								28,4		16,1				
								30.6		28,4				
								1		30.6				
										1				
1. 提取盈余公积								16,1		-				
								28,4		16,1				
								30.6		28,4				
								1		30.6				
										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41,822.59					741,822.59		741,822.59
1. 本期提取								2,953,071.57					2,953,071.57		2,953,071.57

2. 本期使用								2,211,248.98					2,211,248.98		2,211,248.9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5,366,420.00				94,255,842.80	65,536,616.58		14,239,249.71	23,145,398.31		-308,412,630.21		273,057,664.03	1,719,559.71	274,777,223.7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7,239,591.00				99,413,934.43	61,289,022.24		13,594,299.38	3,808,068.95		-247,784,902.84		324,981,968.68	11,943,997.12	336,925,965.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7,239,591.00				99,413,934.43	61,289,022.24		13,594,299.38	3,808,068.95		-247,784,902.84		324,981,968.68	11,943,997.12	336,925,965.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871,371.00				-2,586,340.33	17,803,112.34		-96,872.26	3,208,898.75		33,718,343.34		15,569,546.16	-11,113,130.18	4,456,415.98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927,242.09		36,927,242.09	-483,928.45	36,443,313.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1,371.00					-2,586,340.33	17,803,112.34						-21,260,823.67	-10,629,201.73	-31,890,025.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71,371.00					-1,585,895.60							-2,457,266.60	300,000.00	-2,157,266.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00,444.73	-2,457,266.60						1,456,821.87	2,771.67	1,459,593.54
4. 其他							20,260,378.94						-20,260,378.94	-10,931,973.40	-31,192,352.34
(三) 利润分配									3,208,898.75		-3,208,898.75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8,898.75		-3,208,898.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96,872.26						- 96,872.26	- 96,872.26
1. 本期提取							3,874.691.67						3,874.691.67	3,874.691.67
2. 本期使用							3,971.563.93						3,971.563.93	3,971.563.9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6,368,220.00				96,827,594.10	79,092,134.58	13,497,427.12	7,016,967.70		214,066,559.50		340,551,514.84	830,866.94	341,382,381.7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6,368,220.00				498,945,039.99	79,092,134.58		353,158.90	27,270,902.96	132,962,605.68		1,096,807,79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368,220.00				498,945,039.99	79,092,134.58		353,158.90	27,270,902.96	132,962,605.68		1,096,807,792.95
三、本期增减变动	-1,001,800.00				1,108,917.34	13,555,518.00			16,128,430.61	145,155.87		172,729,106.78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161,2 84,30 6.12		161,2 84,30 6.12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 1,001 ,800. 00				- 1,108 ,917. 34	- 13,55 5,518 .00						11,44 4,800 .66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 1,001 ,800. 00				- 1,108 ,917. 34	- 13,55 5,518 .00						11,44 4,800 .66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16,12 8,430 .61	- 16,12 8,430 .61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16,12 8,430 .61	- 16,12 8,430 .61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15,366,420.00				497,836,122.65	65,536,616.58		353,158.90	43,399,333.57	278,118,481.19		1,269,536,899.7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7,239,591.00				496,367,672.73	61,289,022.24		353,158.90	24,062,004.21	107,092,676.37		1,083,826,080.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7,239,591.00				496,367,672.73	61,289,022.24		353,158.90	24,062,004.21	107,092,676.37		1,083,826,080.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1,371.00				2,577,367.26	17,803,112.34			3,208,898.75	25,869,929.31		12,981,711.98
(一) 综合收										29,078,828.06		29,078,828.06

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577,367.26	17,803,112.34						-16,097,116.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871,371.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77,367.26	-2,457,266.60						5,034,633.86
4.其他						20,260,378.94						-20,260,378.94
(三)利润分配								3,208,898.75	-3,208,898.75			
1.提取盈余公积								3,208,898.75	-3,208,898.7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516,3 68,22 0.00			498,9 45,03 9.99	79,09 2,134 .58		353,1 58.90	27,27 0,902 .96	132,9 62,60 5.68		1,096 ,807, 792.9 5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眼科”、“公司”或“本公司”、“本集团”）是由新疆光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中新实业有限公司、金井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航嘉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疆新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筑方圆建筑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和乌鲁木齐绿保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采取由新疆光正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方式，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成立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4 月 28 日，光正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整体变更为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疆光正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外商投资的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书》。根据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显示，截止 200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截止 2008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92,359,455.66 元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 67,780,000.00 元，其余净资产 24,579,455.66 元记入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08 年 6 月 16 日，商务部出具了商资批 [2008] 718 号《商务部关于同意新疆光正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新疆光正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转变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24 日，商务部颁发了商外资资审字 [2008] 015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光正眼科的企业类型为外商投资股份制；注册资本为 6,778.00 万元人民币。

2009 年 9 月 29 日，原股东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光正眼科 2.52% 的股权转让给新疆德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持光正钢构 1.48% 的股权转让给新疆顺德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6,778.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号 1666 文《关于核准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新股 22,600,000.00 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9,038.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转增后股本金额为 18,076.00 万元，新增股本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3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 12761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转增后股本金额为 21,691.20 万元，新增股本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4115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3]40 号《关于核准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4,800.00 万股，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金人民币 4,8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6,491.20 万元。新增股本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3 年 4 月 19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248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1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申请新增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842.08 万元，公司以总股本 26,491.2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7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 2 股股票股利，共转增股份总额 23,842.08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共计增加股本人民币 23,842.08 万元，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50,333.28 万元。新增股本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3 年 5 月 28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67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年8月27日，公司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新）外资准字【2013】第918694号），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Guangzheng Group Co.,Ltd.”。

2018年2月28日，光正投资有限公司与林春光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公司25,166,640.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5.00%）转让给林春光。本次股权转让已于2018年3月15日进行证券过户登记。

2019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光正眼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1342万股，预留158万股。

2019年5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19年5月22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174名激励对象1,342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82元/股。

2019年6月25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众环验字[2019]120002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9年6月21日止2019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本次新增限制性股票12,396,79股，授予股份上市日期为2019年7月17日，授予后公司总股本为515,729,591元。

2019年7月12日，公司披露《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认购人数合计154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396,791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19年7月17日在深交所中小板上市。

2020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0年5月21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向25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的158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29元/股。

2020年6月29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众环验字[2020]120002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20年6月24日止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本次新增限制性股票1,510,000股，本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20年7月17日，授予后公司总股本为51,723.96万元。

2020年7月16日，公司披露《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认购人数合计23人，预留股份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10,000股。授予的预留股份于2020年7月17日在深交所中小板上市。

2020年11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0年12月3日公司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方案》，同意公司对因激励对象发生离职、公司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除限售要求等情形，对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涉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计24人，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871,371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517,239,591股变更为516,368,220股。本次回购的价格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价格2.82元/股加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利息。

2021年2月23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众环验字（2021）第1200002号《验资报告》对截至2021年2月4日止公司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的事项进行审验，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871,371股，公司股份总数将由原来的517,239,591股减少至516,368,220股。注册资本由517,239,591元减少至516,368,220元。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回购限制性股票的注销已于2021年3月9日办理完成。回购后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原来的517,239,591股减少至516,368,220股。

2020年10月16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Guangzheng Eye Hospital Group Co.Ltd.”。

2021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1月27日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因激励对象发生离职、公司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除限售要求等情形，对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

涉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计 19 人，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1,001,800.00 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总数合计为 1,001,800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16,368,220 股减少至 515,366,420 股。

本次回购的价格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价格 2.82 元/股加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利息。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的事项出具了《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2）第 1210002 号）。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516,368,220 股变更为 515,366,420 股。注册资本由 516,368,220.00 元减少至 515,366,420.00 元。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回购限制性股票的注销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办理完成。回购后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516,368,220 股减少至 515,366,420 股。

202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50000731832724W，公司注册资本为 51,536.64 万元；公司注册地：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法定代表人：周永麟。经营范围：各类眼科疾病诊疗，医学验光配镜，眼科医院的投资，眼科医院经营管理服务，眼科医疗技术的研究；天然气的销售、运输；建筑钢结构；对外投资；房屋租赁；物业服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永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

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 1) 原材料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2) 库存商品发出计价：钢结构业务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医疗服务业务、燃气业务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3)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等采用一次摊销法。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9、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年	5%	4.75-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医疗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	9.50-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年	5%	15.83-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	9.50-31.67%
管网	年限平均法	10-30 年	5%	3.17-9.50%

2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6）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5、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 年、50 年	直线法	土地出让合同规定期限
特许经营权	10 年、30 年	直线法	政府规定的期限
专利技术	10 年	直线法	该资产预期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商标权	5 年	直线法	该资产预期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软件	5 年、10 年	直线法	该资产预期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6、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预计受益期与房屋租赁期限孰短确定摊销期，确定的摊销期限一般为 8-10 年。

28、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

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0、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1、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商品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钢结构销售及安装业务

公司提供的钢结构制作及（或）建造业务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按照投入法确认履约进度，包括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已完工合同工作的测量进度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3) 医疗服务业务

- ①挂号收入：公司在患者缴纳挂号费的同时，每天门诊时间结束后，公司汇总并确认挂号收入。
- ②门诊检查及治疗收入：公司收到患者检查治疗费用，在提供治疗服务完毕后，确认门诊检查及治疗收入。

③手术及住院治疗收入：为患者提供相关医疗服务，并在办理出院手续的时候，结清与患者的所有款项并打印发票，同时确认手术及住院治疗收入。

④药品销售收入：对于门诊患者，公司在收到患者药费的同时，开具发票，并在药品已经提供后，确认药品销售收入；对于住院患者，公司提供了药品，并在办理出院结算时，为患者开具发票，同时确认药品销售收入。

⑤视光收入：公司在收到患者支付价款的同时，开具发票，并在验光服务和镜片镜架已经提供后，确认视光收入。

34、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拨款文件规定用于购买长期资产或用于在建工程项目建设。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上述用于购买资产外，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政府补助拨款文件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6）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3）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4、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 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未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未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未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未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1）
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2）
成都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3）
重庆新视界渝中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4）
山南康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5）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6）
乌鲁木齐中景利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6）
呼和浩特市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6）
青岛新视界光华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6）
上海新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6）
上海宏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6）
文昌康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6）
上海光正瞳博士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6）
无锡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6）
义乌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6）
山东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6）
郑州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6）
上海新视界明悦眼科门诊部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6）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2016年5月1日起，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东区眼科医院有限公司、青岛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青岛新视界光华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成都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重庆新视界渝中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江西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无锡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郑州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山东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明眸眼科诊所有限公司、义乌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中，附件《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中的规定，医院、诊所和其他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

(2) 企业所得税

1)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20日取得经托克逊县国家税务局同意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第十七条，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

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22日取得经库尔勒市国家税务局同意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第十七条，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成都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成都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25日取得经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同意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重庆新视界渝中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重庆新视界渝中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7日取得经重庆市渝中区国家税务局同意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山南康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暂行)》(藏政发〔2022〕11号)的通知第五条,企业符合条件之一的,自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山南康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符合减免条件,所得税税率享受再减免6%的优惠,按9%缴纳。

6)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中景利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青岛新视界光华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上海新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宏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文昌康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上海光正瞳博士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无锡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义乌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山东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郑州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明悦眼科门诊部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12号、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8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2]13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3,944.55	330,609.40
银行存款	55,399,943.94	45,307,754.91
其他货币资金	9,615,889.62	12,685,157.00
合计	65,409,778.11	58,323,521.31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8,431,083.75	13,302,001.79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507,730.13	11,050,000.00
诉讼冻结资金	923,153.62	2,231,601.79
ETC 保证金	200.00	20,400.00
合计	8,431,083.75	13,302,001.79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000,000.00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31,000,000.00
合计		31,000,000.0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1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500,000.00	3,899,072.30
合计	5,310,000.00	3,899,072.30

单位：元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0	4,9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5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7,400,000.0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515,991.37	0.44%	515,991.37	100.00%		499,802.48	0.34%	499,802.48	100.00%	

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474,244.31	99.56%	45,549,104.85	39.11%	70,925,139.46	146,747,105.53	99.66%	46,388,236.33	31.61%	100,358,869.2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474,244.31	99.56%	45,549,104.85	39.11%	70,925,139.46	146,747,105.53	99.66%	46,388,236.33	31.61%	100,358,869.20
合计	116,990,235.68	100.00%	46,065,096.22		70,925,139.46	147,246,908.01	100.00%	46,888,038.81		100,358,869.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景德镇市医疗保险事业管理局	442,146.08	442,146.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广进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临川县医疗保险事业管理局	18,456.40	18,456.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永修县医疗保险事业管理局	16,188.89	16,188.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余江县医疗保险事业管理局	9,200.00	9,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15,991.37	515,991.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组合	116,474,244.31	45,549,104.85	39.11%
合计	116,474,244.31	45,549,104.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7,199,729.39
1至2年	23,128,261.98
2至3年	10,923,878.15
3年以上	45,738,366.16
3至4年	12,653,446.64
4至5年	21,125,148.81

5 年以上	11,959,770.71
合计	116,990,235.6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6,888,038.81	9,923,793.77	10,746,736.36			46,065,096.22
合计	46,888,038.81	9,923,793.77	10,746,736.36			46,065,096.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客户一	5,004,641.22	现金
客户二	1,647,785.87	现金
客户三	1,001,680.96	现金
客户四	757,621.29	现金
客户五	716,740.97	现金
合计	9,128,470.3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4,910,030.89	12.74%	2,236,504.63
客户二	9,544,393.92	8.16%	
客户三	8,825,649.45	7.54%	1,111,728.50
客户四	5,160,890.94	4.41%	774,133.64
客户五	3,640,217.75	3.11%	1,820,108.88
合计	42,081,182.95	35.96%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500,000.00	7,020,000.00
合计	4,500,000.00	7,02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7,020,000.00	4,500,000.00	7,020,000.00		4,500,000.0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677,396.21	97.45%	11,855,361.04	91.06%
1 至 2 年	253,139.57	2.55%	1,145,919.79	8.80%
2 至 3 年			18,588.26	0.14%
合计	9,930,535.78		13,019,869.0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2,992,000.00	30.13
供应商二	1,740,000.00	17.52
供应商三	468,146.66	4.71
供应商四	400,837.79	4.04
供应商五	384,085.09	3.87
合计	5,985,069.54	60.27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2,626,625.22	52,963,287.05
合计	32,626,625.22	52,963,287.0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定金押金保证金	35,056,717.38	48,507,016.08
股权转让款		7,000,000.00

代垫款	1,123,609.69	834,160.50
备用金及业务周转金	307,107.73	494,394.11
关联方往来		368,661.57
应收固定资产处置款	10,000.00	
合计	36,497,434.80	57,204,232.2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00.00	1,377,708.72	2,863,136.49	4,240,945.21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337,493.01	337,493.01	
本期计提		59,779.42	1,417,451.82	1,477,231.24
本期转回		790,366.69	1,057,000.18	1,847,366.8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00.00	309,628.44	3,561,081.14	3,870,809.5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808,228.86
1至2年	3,078,400.61
2至3年	3,296,907.99
3年以上	19,313,897.34
3至4年	649,933.17
4至5年	57,469.96
5年以上	18,606,494.21
合计	36,497,434.8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240,945.21	1,477,231.24	1,847,366.87			3,870,809.58
合计	4,240,945.21	1,477,231.24	1,847,366.87			3,870,809.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单位一	441,768.29	现金
单位二	392,820.08	现金
单位三	251,524.93	现金
合计	1,086,113.30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房租押金	9,564,000.00	5年以上	26.20%	47,820.00
第二名	履约保证金	7,800,000.00	1年以内	21.37%	
第三名	房租押金	4,000,000.00	5年以上	10.96%	20,000.00
第四名	房租押金	2,166,000.00	2-3年	5.93%	10,830.00
第五名	房租押金	1,943,489.70	5年以上	5.33%	9,717.45
合计		25,473,489.70		69.79%	88,367.45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70,160.30	1,355,437.56	4,014,722.74	5,683,591.80	1,068,660.04	4,614,931.76
在产品	6,824,990.84	2,238,828.81	4,586,162.03	8,264,028.21	2,802,051.46	5,461,976.75
库存商品	48,187,459.67	440,778.34	47,746,681.33	41,798,304.21	1,292,606.86	40,505,697.35
周转材料	856,378.63		856,378.63	1,045,396.96		1,045,396.96
合同履约成本	113,614.28		113,614.28	1,601,046.10		1,601,046.10
发出商品	17,759.20		17,759.20			
合计	61,370,362.92	4,035,044.71	57,335,318.21	58,392,367.28	5,163,318.36	53,229,048.9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68,660.04	286,777.52				1,355,437.56

在产品	2,802,051.46			563,222.65		2,238,828.81
库存商品	1,292,606.86			851,828.52		440,778.34
合计	5,163,318.36	286,777.52		1,415,051.17		4,035,044.71

9、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22,777,010.09	2,597,468.39	20,179,541.70	14,845,571.13		14,845,571.13
合计	22,777,010.09	2,597,468.39	20,179,541.70	14,845,571.13		14,845,571.13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97,468.39			未按期结算
合计	2,597,468.39			——

其他说明：

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2,777,010.09	100.00	2,597,468.39	11.40	20,179,541.70	14,845,571.13	100.00			14,845,571.13
其中：										
按信用风险组	22,777,010.09	100.00	2,597,468.39	11.40	20,179,541.70	14,845,571.13	100.00			14,845,571.13

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9		9		1.70	1.13				13
合计	22,777,010.09	100.00	2,597,468.39		20,179,541.70	14,845,571.13	100.00			14,845,571.13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	1,622,583.21	3,905,444.49
预缴增值税	1,654,707.81	
预缴企业所得税		1,979,457.26
合计	3,277,291.02	5,884,901.75

其他说明：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5,295,757.59			-20,643,745.85						4,652,011.74	
安徽沃瑞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895,544.67			-276,353.43						2,619,191.24	
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64,247.22						9,735,752.78	
小计	28,191,302.26	10,000,000.00		-21,184,346.50						17,006,955.76	
合计	28,191,302.26	10,000,000.00		-21,184,346.50						17,006,955.76	

其他说明：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五道口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18,691.61	10,000,000.00
合计	9,018,691.61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602,285.07	11,319,496.85		54,921,781.92
2. 本期增加金额	65,517,209.90	21,835,601.81		87,352,811.71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5,517,209.90	21,835,601.81		87,352,811.7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9,119,494.97	33,155,098.66		142,274,593.6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542,090.77	2,368,892.88		13,910,983.65
2. 本期增加金额	51,230,215.16	5,127,407.16		56,357,622.32
(1) 计提或摊销	7,320,646.03	652,708.88		7,973,354.91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3,909,569.13	4,474,698.28		48,384,267.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2,772,305.93	7,496,300.04		70,268,605.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039,527.67			4,039,527.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039,527.67			4,039,527.6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307,661.37	25,658,798.62		67,966,459.99
2. 期初账面价值	28,020,666.63	8,950,603.97		36,971,270.6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9,061,114.37	已受理，正在办理中
土地使用权	609,044.54	手续不全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 8,345,158.91 元。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2,354,991.23	190,069,761.93
合计	152,354,991.23	190,069,761.9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医疗设备	管网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4,223,148.03	87,086,584.86	38,300,407.51	20,343,068.37	15,434,018.71	242,166,968.30	33,846,600.07	601,400,795.8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6,385.51	2,016,838.97	390,600.00	1,428,711.82	507,634.64	9,463,435.71		15,023,606.65
(1) 购置		13,274.34	390,600.00	1,259,581.82	507,634.64	9,288,435.71		11,459,526.51
(2) 在建工	1,216,385.51	1,993,607.72		169,130.00		175,000.00		3,554,123.23

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9,956.91						9,956.91
3. 本期减少金额	65,517,209.90	380,836.46	3,525,212.39	637,806.37	505,326.15	2,610,950.81		73,177,342.08
(1) 处置或报废		380,836.46	3,525,212.39	637,806.37	505,326.15	2,610,950.81		7,660,132.1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5,517,209.90							65,517,209.90
4. 期末余额	99,922,323.64	88,722,587.37	35,165,795.12	21,133,973.82	15,436,327.20	249,019,453.20	33,846,600.07	543,247,060.4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0,281,199.07	69,330,311.68	30,200,940.95	18,831,584.17	11,636,242.33	165,495,856.82	21,516,815.86	407,292,950.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979,402.04	2,755,952.69	1,941,971.88	672,543.79	840,051.73	17,619,345.39	2,453,697.72	30,262,965.24
(1) 计提	3,979,402.04	2,755,952.69	1,941,971.88	672,543.79	840,051.73	17,619,345.39	2,453,697.72	30,262,965.24
3. 本期减少金额	43,909,569.13	361,794.64	3,805,951.67	195,128.87	346,082.99	2,083,402.67		50,701,929.97
(1) 处置或报废		361,794.64	3,805,951.67	188,479.01	346,082.99	2,083,402.67		6,785,710.9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3,909,569.13							43,909,569.13
(3) 其他转出				6,649.86				6,649.86
4. 期末余额	50,351,031.98	71,724,469.73	28,336,961.16	19,308,999.09	12,130,211.07	181,031,799.54	23,970,513.58	386,853,986.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822,485.66	907,579.21	308,018.17				4,038,083.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额								
(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 末余额		2,822,485 .66	907,579.2 1	308,018.1 7				4,038,083 .04
四、账面 价值								
1. 期 末账面价 值	49,571,29 1.66	14,175,63 1.98	5,921,254 .75	1,516,956 .56	3,306,116 .13	67,987,65 3.66	9,876,086 .49	152,354,9 91.23
2. 期 初账面价 值	73,941,94 8.96	14,933,78 7.52	7,191,887 .35	1,203,466 .03	3,797,776 .38	76,671,11 1.48	12,329,78 4.21	190,069,7 61.93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7,274,673.32
运输工具	2,963,471.74
电子设备	117,120.52
管网	5,274,710.24
合计	15,629,975.82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33,252,271.29 元。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261,747.60	23,569,075.42
合计	34,261,747.60	23,569,075.4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能源产业园 项目	8,276,250.64		8,276,250.64	2,315,313.90		2,315,313.90
果子沟 G30 高	29,657,034.1	13,854,474.4	15,802,559.7	27,904,675.9	13,854,474.4	14,050,201.4

速东、西加油 加气站	8	5	3	2	5	7
榆树沟进站道 口项目工程	2,054,898.91		2,054,898.91			
托克逊县城市 管网工程	705,538.52	705,538.52		1,408,997.07	705,538.52	703,458.55
瞳亮院区装修 项目	7,413,269.83		7,413,269.83			
光正眼科网络 改造项目（上 海 1+3）	522,477.90		522,477.90			
郑州新院区装 修搬迁工程				5,038,245.37		5,038,245.37
中景丽华压缩 机、储气瓶安 装工程				1,391,150.45		1,391,150.45
零星改造工程	192,290.59		192,290.59	70,705.68		70,705.68
合计	48,821,760.57	14,560,012.97	34,261,747.60	38,129,088.39	14,560,012.97	23,569,075.4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果子沟 G30 高速东、西加油加气站	32,000,000.00	27,904,675.92	1,752,358.26			29,657,034.18	92.68%	92.79%				其他
新能源产业园项目	10,000,000.00	2,315,313.90	5,960,936.74			8,276,250.64	82.76%	86.57%				其他
瞳亮院区装修项目	7,702,840.00		7,413,269.83			7,413,269.83	96.24%	96.24%				其他
榆树沟进站道口项目工程	4,603,790.60		2,054,898.91			2,054,898.91	44.63%	44.63%				其他
中景丽华压缩机、储气	2,000,000.00	1,391,150.45		1,391,150.45			69.56%	100.00%				其他

瓶安装工程												
郑州新院区装修搬迁工程	7,450,000.00	5,038,245.37	2,477,886.44	344,130.00	7,172,001.81		100.89%	100.00%				其他
合计	63,756,630.60	36,649,385.64	19,659,350.18	1,735,280.45	7,172,001.81	47,401,453.56						

16、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7,535,102.52	348,788.14	587,883,890.66
2. 本期增加金额	30,110,525.26		30,110,525.26
(1) 新增租赁	30,110,525.26		30,110,525.2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17,645,627.78	348,788.14	617,994,415.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7,342,934.75	24,913.44	57,367,848.19
2. 本期增加金额	59,315,647.91	323,874.70	59,639,522.61
(1) 计提	59,315,647.91	323,874.70	59,639,522.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6,658,582.66	348,788.14	117,007,370.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0,987,045.12		500,987,045.12
2. 期初账面价值	530,192,167.77	323,874.70	530,516,042.47

其他说明：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软件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247,388.75	12,788.00	8,360.00	11,079,799.81	2,288,000.00	78,636,336.56
2. 本期增加金额				834,199.62		834,199.62
(1) 购置				834,199.62		834,199.6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1,835,601.81					21,835,601.81
(1) 处置						
(1)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21,835,601.81					21,835,601.81
4. 期末余额	43,411,786.94	12,788.00	8,360.00	11,913,999.43	2,288,000.00	57,634,934.3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855,021.11	12,788.00	8,360.00	8,358,673.73	742,766.80	22,977,609.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4,412.04			761,216.86	344,000.52	2,139,629.42
(1) 计提	1,034,412.04			761,216.86	344,000.52	2,139,629.42
3. 本期减少金额	4,474,698.28					4,474,698.28
(1) 处置						
(1)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4,474,698.28					4,474,698.28
4. 期末余额	10,414,734.87	12,788.00	8,360.00	9,119,890.59	1,086,767.32	20,642,540.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997,052.07			2,794,108.84	1,201,232.68	36,992,393.59
2. 期初账面价值	51,392,367.64			2,721,126.08	1,545,233.20	55,658,726.9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6,028,995.80 元。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义乌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10,667,768.79					10,667,768.79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65,884.66					9,165,884.66
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	70,836,643.91					70,836,643.91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20,700,024.41					20,700,024.41
乌鲁木齐中景利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2,201,169.01					12,201,169.01
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493,383,961.68					493,383,961.68
合计	616,955,452.46					616,955,452.4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义乌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65,884.66					9,165,884.66
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	61,031,529.82					61,031,529.82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11,661,386.99	9,038,637.42				20,700,024.41
乌鲁木齐中景利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2,201,169.01					12,201,169.01
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5,741,419.56	129,592,133.91				135,333,553.47
合计	99,801,390.04	138,630,771.33				238,432,161.37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将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已对外出租，将这些资产作为一个资产组组合，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等确认为直接归属于资产组的可辨认资产，该资产组组合的租赁期还有 9 年。

可收回金额确定方法：资产组未来租赁期的现金流量折现值。

折现率：5.7%。

商誉减值测试结果：通过对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测算，报表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为 11,893.87 万元，可收回金额 9,014.06 万元，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879.82 万元。期初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103.15 万元，本期无需再计提减值准备。

(2)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将经营性长期资产作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等确认为直接归属于资产组的可辨认资产。

收益期的确定：企业管理层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2023 年至 2027 年各年的现金流量进行了预计，并认为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至少可经营 10 年。

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现金流折现的方式，估计商誉及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折现率：6.71%。

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报表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为 3,435.56 万元，可收回金额 1,365.55 万元，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70.00 万元。期初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166.14 万元，本期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903.86 万元。

(3) 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公司对合并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评估。

商誉减值测试的基准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直接通过参考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回收价值的方式判断商誉是否减值；

商誉减值测试的价值类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现金流折现的方式，估计商誉及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资产组的确定：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等确认为直接归属于资产组的可辨认资产。

收益期的确定：企业管理层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2023 年-2027 年各年的现金流量进行了预计，并认为企业的管理模式、销售渠道、行业经验等与商誉相关的不可辨认资产可以持续发挥作用，其他长期资产可以通过更新或追加的方式延续使用，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预期收益在 2027 年达到稳定并保持持续。

折现率：13.48%。

评估结果：经评估合并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83,200.00 万元。

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将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组组合名称	包含 100% 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
合并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109,735.99	83,200.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新视界眼科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26,535.99 万元，按 51% 持股比例计算应计提商誉减值 13,533.35 万元。期初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574.14 万元，本期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2,959.21 万元。

(4) 义乌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公司对合并义乌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了评估。

商誉减值测试的基准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直接通过参考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回收价值的方式判断商誉是否减值；

商誉减值测试的价值类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现金流折现的方式，估计商誉及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资产组的确定：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等确认为直接归属于资产组的可辨认资产。

收益期的确定：企业管理层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2023 年-2027 年各年的现金流量进行了预计，并认为企业的管理模式、销售渠道、行业经验等与商誉相关的不可辨认资产可以持续发挥作用，其他长期资产可以通过更新或追加的方式延续使用，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预期收益在 2027 年达到稳定并保持持续。

折现率：13.48%。

评估结果：经评估合并义乌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1,780.00 万元。

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将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组组合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
合并义乌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1,638.89	1,780.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包括商誉的资产组组合未出现减值。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5,657,414.03	8,700,321.86	14,235,913.32		50,121,822.57
合计	55,657,414.03	8,700,321.86	14,235,913.32		50,121,822.57

其他说明: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362,854.58	12,938,272.51	54,222,492.27	13,293,409.59
内部交易抵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2,401,998.90	318,958.05	2,962,376.21	265,874.30
可弥补的亏损	6,452,932.95	1,431,739.35	6,452,932.95	1,431,739.3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2,678,600.60	3,401,790.09	12,634,035.68	3,158,508.92
股份支付	17,886,472.95	4,205,285.35	27,524,317.93	6,542,782.48
收入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51,329,766.72	12,832,441.68	54,187,842.68	13,546,960.67
预计负债	825,658.53	192,251.12		
使用权资产租赁净额	21,570,507.85	5,296,427.65	9,503,789.11	2,284,537.93
合计	176,508,793.08	40,617,165.80	167,487,786.83	40,523,813.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4,624,462.92	1,156,115.73	6,009,588.65	1,502,397.16
合计	4,624,462.92	1,156,115.73	6,009,588.65	1,502,397.1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617,165.80		40,523,813.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6,115.73		1,502,397.16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05,647.00		105,647.00			
合计	105,647.00		105,647.00			

其他说明：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9,980,000.00	100,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40,000,000.00	72,000,000.00
票据贴现	20,000.00	
应付短期借款利息	281,521.38	232,234.72
合计	200,281,521.38	172,232,234.7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621,077.75	6,701,894.56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00	22,100,000.00
合计	19,621,077.75	28,801,894.5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8,571,837.98	146,013,472.44
1 至 2 年	26,704,110.13	26,062,166.71
2 至 3 年	18,169,927.96	19,732,759.56
3 年以上	52,436,471.70	42,205,965.71
合计	255,882,347.77	234,014,364.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13,364,422.05	按资金计划支付
供应商二	7,880,566.86	按资金计划支付
供应商三	7,536,784.58	按资金计划支付
供应商四	4,387,031.30	按资金计划支付
供应商五	3,499,027.53	按资金计划支付
合计	36,667,832.32	

其他说明：

2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859,632.58	2,797,706.42
合计	859,632.58	2,797,706.42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钢结构产品及工程款	60,146,149.42	2,119,363.69
预收医疗费	6,916,201.01	5,049,966.86
预收加油加气款	2,208,803.01	3,405,291.77
预收设计费	178,825.00	168,702.83
合计	69,449,978.44	10,743,325.1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742,689.51	231,215,217.37	221,932,843.55	33,025,063.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0,956.37	14,519,817.05	14,487,093.36	673,680.06
三、辞退福利		128,690.17	128,690.17	
合计	24,383,645.88	245,863,724.59	236,548,627.08	33,698,743.3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811,460.68	208,886,131.36	201,597,271.24	29,100,320.80
2、职工福利费	44,509.97	7,184,325.40	7,184,768.34	44,067.03
3、社会保险费	871,605.15	10,596,311.34	8,595,992.76	2,871,923.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860,484.04	10,213,979.60	8,211,861.61	2,862,602.03
工伤保险费	9,780.96	311,355.16	311,814.49	9,321.63

生育保险费	1,340.15	70,976.58	72,316.66	0.07
4、住房公积金	100,696.80	2,857,055.14	2,461,567.64	496,184.3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14,416.91	1,521,328.73	1,923,178.17	512,567.47
8、其他短期薪酬		170,065.40	170,065.40	
合计	23,742,689.51	231,215,217.37	221,932,843.55	33,025,063.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21,156.31	14,032,314.73	13,999,630.30	653,840.74
2、失业保险费	19,800.06	487,502.32	487,463.06	19,839.32
合计	640,956.37	14,519,817.05	14,487,093.36	673,680.06

其他说明：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468,430.37	7,615,088.91
增值税	5,527,201.91	5,833,057.92
个人所得税	1,259,618.52	1,009,222.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028.89	303,513.98
教育费附加	150,839.68	202,208.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356.47	129,822.90
印花税	79,927.72	58,657.91
房产税	41,018.95	13,570.95
土地使用税	55.32	55.32
其他	2,923.90	1,902.56
合计	10,924,401.73	15,167,101.25

其他说明：

2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6,515,445.65	367,669,634.65
合计	56,515,445.65	367,669,634.65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及股权收购款	11,076,244.75	314,444,718.27

定金押金质保金	7,680,932.00	3,430,256.45
接受服务的欠款	1,253,794.07	1,814,779.59
报销款	2,408,444.86	1,825,337.52
代收代付款	8,773,600.79	16,861,151.2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5,737,873.62	29,293,391.62
其他借款	9,584,555.56	
合计	56,515,445.65	367,669,634.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0,000,000.00	按资金计划支付
第二名	4,248,030.99	按资金计划支付
第三名	1,076,244.75	按资金计划支付
第四名	200,000.00	按资金计划支付
第五名	150,000.00	按资金计划支付
合计	15,674,275.74	

其他说明：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及利息	30,054,770.83	50,126,666.6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5,311,314.04	66,632,995.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175,117.96	
合计	160,541,202.83	116,759,661.78

其他说明：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背书	5,310,000.00	7,020,000.00
待转销项税	1,011,106.01	635,981.21
合计	6,321,106.01	7,655,981.21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5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30,000,000.00
合计	550,000.00	3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70,166,019.44	685,175,841.11
未确认融资费用	-126,491,854.78	-142,797,564.9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5,311,314.04	-66,632,995.11
合计	448,362,850.62	475,745,281.06

34、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7,683,134.71	
合计	17,683,134.71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56,159,091.64	
减：未实现融资费用	3,300,838.9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175,117.96	
合计	17,683,134.71	

3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违约赔偿	825,658.53		租金延期支付
合计	825,658.53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6,368,220.00				1,001,800.00	1,001,800.00	515,366,420.00

其他说明：

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议案已于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9 年 7 月 11 日，光正眼科对首次授予登记完成进行公告。认缴完成后，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 154 人参与认购，首次激励对象认购股份合计 12,396,791 股。

2020 年 7 月 15 日，光正眼科对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进行公告。认缴完成后，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有 23 人参与认购，预留股份激励对象认购股份合计 1,510,000 股。

2022年3月14日，公司将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部分因发生离职、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导致不符合解锁要求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分别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价格2.82元/股、预留授予的价格4.29元/股加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利息。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总数合计为1,001,800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16,368,220股减少至515,366,420股。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645,070.26		2,058,476.00	19,586,594.26
其他资本公积	75,182,523.84	1,252,386.41	1,765,661.71	74,669,248.54
合计	96,827,594.10	1,252,386.41	3,824,137.71	94,255,842.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变动：

限制性股票激励解禁，回购股票注销形成：2022年1月27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年3月22日，公司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部分因发生离职、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导致不符合解锁要求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加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利息。本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001,800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058,476.00元。

（2）其他资本公积变动：

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对资本公积的影响：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授予限制性股票价格、以及授予日股票市场价格，本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增加资本公积1,252,386.41元。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资本公积的影响：将预计未来期间可抵扣的股份支付费用与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的差额作为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使资本公积减少1,765,661.71元。

38、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首次）	22,815,491.62		11,131,668.00	11,683,823.6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预留）	6,477,900.00		2,423,850.00	4,054,050.00
奖励员工回购股份	49,798,742.96			49,798,742.96
合计	79,092,134.58		13,555,518.00	65,536,616.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2019年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首次计划第二期部分达到解锁条件，合计限制性股票3,105,600.00股完成解锁，相应减少库存股8,757,792.00元，同时公司将限制性股票激励首次计划的激励对象中，部分因发生离职、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导致不符合解锁要求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期相应减少库存股2,373,876.00元。

（2）2019年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预留计划第一期部分达到解锁条件，合计限制性股票405,000.00股完成解锁，相应减少库存股1,737,450.00元。公司将限制性股票激励预留计划的激励对象中，部分因发生离职原因导致不符合解锁要求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期相应减少库存股686,400.00元。

3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497,427.12	2,953,071.57	2,211,248.98	14,239,249.71
合计	13,497,427.12	2,953,071.57	2,211,248.98	14,239,249.7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财企[2012]16号文，公司的计提标准为：建筑施工业务按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房屋建筑工程计提比例2%；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照超额累退方式提取。

4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016,967.70	16,128,430.61		23,145,398.31
合计	7,016,967.70	16,128,430.61		23,145,398.3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4,066,559.50	-247,784,902.8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4,066,559.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217,640.10	36,927,242.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128,430.61	3,208,898.75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8,412,630.21	-214,066,559.50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3,258,196.22	565,020,290.28	1,026,830,911.21	702,498,283.52
其他业务	24,186,408.85	10,901,161.31	17,645,985.90	6,697,847.33
合计	767,444,605.07	575,921,451.59	1,044,476,897.11	709,196,130.8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767,444,605.07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前）	1,044,476,897.11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前）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4,186,408.85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7,809,189.28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15%		1.71%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4,186,408.85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7,809,189.28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4,186,408.85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7,809,189.28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0.00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43,258,196.22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后）	1,026,667,707.83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后）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能源板块	钢结构板块	医疗板块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钢结构加工及安装		133,236,832.90		133,236,832.90
燃气及油品销售	47,883,506.66			47,883,506.66
医疗服务收入			561,398,913.74	561,398,913.74
入户安装	738,942.92			738,942.92
材料销售	258,962.34	3,821,274.21	10,000.00	4,090,236.55
经营性租赁	14,293,993.11	3,646,781.98	406,034.84	18,346,809.93
设计费		881,216.98		881,216.98
非油品销售	375,995.22			375,995.22
其他	183,486.24		308,663.93	492,150.1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63,734,886.49	141,586,106.07	562,123,612.51	767,444,605.0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提供的钢结构建造服务业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部分钢结构建造服务业务尚在履行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与相应钢结构建造服务业务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于相应钢结构建造服务业务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34,132,091.92 元，其中，134,132,091.92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4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增值税		249,152.49
房产税	1,428,789.93	1,532,681.39
车船使用税	56,841.04	53,146.34
土地使用税	735,983.64	823,151.04
印花税	343,946.69	582,829.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2,375.89	934,503.96
教育费附加	365,491.63	463,841.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5,692.06	328,794.52
其他税费	685,334.06	544,592.83
合计	4,754,454.94	5,512,694.20

其他说明：

4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68,818,285.13	108,565,311.71
职工薪酬	54,502,304.61	66,663,778.14
折旧及摊销	4,796,950.46	6,445,746.62

医院运营费	4,002,725.57	5,089,581.46
办公费、差旅费	3,126,551.80	5,317,387.09
业务招待费	2,797,352.89	3,875,032.93
天然气行业专项储备	1,533,284.02	2,159,482.10
租赁费	544,993.85	475,313.39
加气站运营费	372,984.61	432,458.60
销售运费	146,693.48	1,244,073.37
其他	251,246.20	312,155.63
合计	140,893,372.62	200,580,321.04

其他说明：

4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2,169,449.82	65,408,693.90
折旧及摊销费	28,198,583.39	31,835,434.91
中介费、咨询费	11,281,831.52	12,079,427.75
办公费、差旅费	9,828,260.06	13,094,077.17
业务招待费	5,370,932.01	5,620,935.45
物业费	3,179,033.91	3,547,018.72
保安保洁费	2,156,752.06	1,561,519.76
维修费	2,103,638.60	2,328,451.45
安全专项储备	1,377,257.88	1,715,209.57
股份支付	1,265,199.26	5,974,826.64
租赁费	375,169.53	860,103.74
坏账核销	5,093.62	63,402.39
存货盘亏	2,434.09	195,754.33
董事会会费		121,504.00
其他	567,993.28	250,299.27
合计	137,881,629.03	144,656,659.05

其他说明：

4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12,226.89	3,684,682.68
机物料消耗	19,190.00	39,534.00
专利申请费	19,160.00	14,591.00
成果鉴定费	5,100.00	42,366.67
折旧费		178,206.43
合计	855,676.89	3,959,380.78

其他说明：

4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6,336,061.52	37,714,723.2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2,027,664.77	21,727,978.49

售后回租利息	2,405,227.25	
借款利息	11,903,169.50	15,986,744.71
减：利息收入	885,490.11	726,058.80
承兑汇票贴息	62,430.56	
手续费	1,261,321.46	1,556,572.69
合计	36,774,323.43	38,545,237.09

其他说明：

4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649,075.98	20,051,950.24
进项税加计抵减	62,065.81	16,505.1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81,501.66	142,602.93
合计	2,892,643.45	20,211,058.28

4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184,346.50	-5,451,595.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5,325,331.2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7,189.62	557,873.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5,319.62	187,836.16
合计	-20,511,837.26	80,619,445.45

其他说明：

5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22,942.59	5,378,723.7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0,135.63	-806,364.04
合计	1,193,078.22	4,572,359.69

其他说明：

5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28,273.65	-553,556.94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38,630,771.33	-5,741,419.56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597,468.39	383,422.50
合计	-140,099,966.07	-5,911,554.00

其他说明：

5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041,822.90	7,197,535.16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4,032.04	145.63	4,032.04
无法支付的款项（注）	212,307,645.98	301,548.37	212,307,645.98
补偿、罚款利得	20,217.16	371,932.04	20,217.16
其他	57,602.68	9,427.58	57,602.68
合计	212,389,497.86	683,053.62	212,389,497.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其他说明：

无法支付的款项详见第十节/十六/3/(2)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诉讼案结果的说明。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赔偿支出	2,519,322.13	2,485,543.12	2,519,322.13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205,255.15	1,562,545.11	205,255.1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6,028.84	41,507.92	96,028.84
对外捐赠	14,157.80	55,000.00	14,157.80
其他	14,390.12	318,109.10	14,390.12
合计	2,849,154.04	4,462,705.25	2,849,154.04

其他说明：

5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26,837.51	9,690,039.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05,295.70	-1,197,685.84

合计	2,221,541.81	8,492,353.41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5,580,218.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895,054.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1,333.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2,05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04,931.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32,763.5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244,079.6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53,000,000.00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1,947,635.51
加计扣除的影响	-214,572.07
所得税费用	2,221,541.81

其他说明：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18,346,809.93	12,704,566.97
利息收入	885,490.11	726,058.80
除政府补助以外的营业外收入	77,819.84	381,359.62
收到政府补助	2,837,534.77	19,900,873.53
收回保证金、押金及其他经营性往来款等	19,296,548.39	17,316,799.78
合计	41,444,203.04	51,029,658.7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租赁及费用支出	114,606,158.69	173,419,097.15
财务费用-其他	1,261,321.46	1,556,572.69
除报废、盘亏损失以外的营业外支出	2,740,964.39	4,160,187.26
支付保证金、押金及其他往来款等	8,578,845.44	26,352,512.09
合计	127,187,289.98	205,488,369.1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收到的现金	70,816,328.00	
收到受限货币资金	5,794,071.66	29,255,814.88
其他借款	9,550,000.00	
应收票据贴现	10,000,000.00	
合计	96,160,399.66	29,255,814.8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50,684,587.54	59,147,406.25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20,363,302.58	
支付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3,060,276.00	2,457,266.60
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所支付的现金		10,689,331.43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20,260,378.94
受限货币资金	923,153.62	
合计	75,031,319.74	92,554,383.2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801,760.18	36,443,313.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8,906,887.85	1,339,194.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583,611.27	45,627,671.21
使用权资产折旧	59,639,522.61	57,367,848.19
无形资产摊销	2,792,338.30	3,395,568.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235,913.32	17,128,664.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1,822.90	-7,197,535.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996.80	41,362.2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336,061.52	37,714,723.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511,837.26	-80,619,445.45

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9,014.27	-1,085,368.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6,281.43	-112,317.8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03,669.21	16,877,822.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699,387.22	-23,573,783.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722,454.05	35,773,121.33
其他	2,007,021.85	6,254,07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329,575.96	145,374,912.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978,694.36	45,021,519.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021,519.52	108,252,464.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57,174.84	-63,230,945.4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6,978,694.36	45,021,519.52
其中：库存现金	393,944.55	330,609.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476,590.32	43,055,753.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08,159.49	1,635,157.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978,694.36	45,021,519.52

其他说明：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431,083.75	冻结、票据保证金、ETC 保证金
应收账款	9,014,808.53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33,252,271.29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6,578,728.26	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16,028,995.80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8,345,158.91	借款抵押

合计	91,651,046.54
----	---------------

其他说明：

5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医保超额补贴	1,043,369.39	其他收益	1,043,369.39
民办医疗机构奖补项目	35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
上海市长宁区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303,914.03	其他收益	303,914.03
稳岗补贴	268,477.59	其他收益	268,477.59
线上培训补贴	160,154.00	其他收益	160,154.00
就业补助金	156,249.81	其他收益	156,249.81
检测补贴	140,547.61	其他收益	140,547.61
专家工作站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社保补贴款	56,257.24	其他收益	56,257.24
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24,085.97	其他收益	24,085.97
收到以工代训补贴	25,500.00	其他收益	25,500.00
党建工作经费	8,960.00	其他收益	8,960.00
留工补助	7,500.00	其他收益	7,500.00
其他补贴	4,060.34	其他收益	4,060.34

60、其他

(1)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8,217,640.10	36,927,242.0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07,784,158.00	501,179,312.25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07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15	0.07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78,217,640.10	36,927,242.0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516,872,274.00	517,239,591.00

稀释每股收益	-0.15	0.07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15	0.07

(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2,027,664.77	21,727,978.49
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920,163.38	1,335,417.13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401,447.68	396,570.6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1,604,750.92	60,482,823.38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18,346,809.93	12,704,566.97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年以内	29,586,465.24	26,085,042.82
1 至 2 年	26,607,804.23	25,762,622.82
2 至 3 年	26,666,276.41	25,935,012.82
3 至 4 年	27,207,041.68	25,935,012.82
4 至 5 年	26,254,676.54	26,526,026.75
5 年以上	91,504,975.24	117,215,855.20
合计	227,827,239.34	247,459,573.23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设立托克逊县鑫盛睿智运输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托克逊县鑫盛睿智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克逊鑫盛睿智”），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2) 设立文昌康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12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宏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文昌康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昌康成”）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钢结构制作、安装	100.00%		设立
新疆光正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新疆光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鲁木齐中景利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石油制品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钢结构制作、安装	100.00%		设立
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	新疆库尔勒市	新疆库尔勒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霍城县光正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霍城县	新疆霍城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设立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托克逊县	新疆托克逊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吐鲁番市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吐鲁番市	新疆吐鲁番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设立
吐鲁番市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吐鲁番市	新疆吐鲁番市	天然气加气站项目投资		100.00%	设立
托克逊县鑫盛睿智运输有限公司	新疆托克逊县	新疆托克逊县	天然气运输		100.00%	设立
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医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疗经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呼和浩特市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医疗经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新视界眼	南昌	南昌	医疗经营		95.00%	非同一控制下

科医院有限公司						企业合并
郑州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医疗经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医疗经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疗经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医疗经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医疗经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新视界东区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疗经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医疗经营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新视界渝中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医疗经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新视界光华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医疗经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医疗经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宏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南康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山南	山南	医疗器械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文昌康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新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疗信息维护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燕园(海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琼海市	琼海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新视界明眸眼科诊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疗服务		70.00%	设立
义乌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浙江义乌	浙江义乌	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光正瞳博士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疗服务		100.00%	设立
新疆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医疗服务		100.00%	设立
河南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医疗服务		100.00%	设立
无锡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医疗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光正新视	上海	上海	医疗服务		100.00%	设立

界瞳亮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上海新视界明悦眼科门诊部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疗服务		6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乌鲁木齐中景利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9.00%			4,735,957.5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乌鲁木齐中景利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0,094,348.89	7,328,279.27	17,422,628.16	1,273,975.85		1,273,975.85	8,700,234.79	7,691,773.86	16,392,008.65	2,103,722.00		2,103,722.0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乌鲁木齐中景利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637,468.04	1,860,365.66	1,860,365.66	-21,803.92	2,728,100.94	3,292,093.57	3,292,093.57	-347,832.31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路19号1幢22层2201内2201单元	卫生和社会工作	15.54%		权益法核算

安徽沃瑞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市	合肥市蜀山区潜山南路 188 号蔚蓝商务港城市广场 D 幢商 206	卫生和社会工作	8.00%		权益法核算
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静安区华康路 118 号 J 室	商务服务业	1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安徽沃瑞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安徽沃瑞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7,313,864.00	6,012,754.41	34,491,041.85	62,482,972.63	4,237,504.99
非流动资产	400,619,263.97	12,037,748.31	79,526,812.20	464,112,845.22	12,519,057.01
资产合计	477,933,127.97	18,050,502.72	114,017,854.05	526,595,817.85	16,756,562.00
流动负债	637,458,230.00	2,773,862.74	33,825,885.51	469,864,443.69	173,741.54
非流动负债	51,505,585.84	2,148,237.36	1,256,973.32	59,384,518.41	
负债合计	688,963,815.84	4,922,100.10	35,082,858.83	529,248,962.10	173,741.54
少数股东权益	-240,929,644.90		2,848,168.36	-165,431,507.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898,957.03	13,128,402.62	76,086,826.86	162,778,362.85	16,582,820.4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645,012.27	1,050,272.21	7,608,682.69	25,295,757.59	1,326,625.6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652,011.74	2,619,191.24	9,735,752.78	25,295,757.59	2,895,544.6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81,091,516.03	30,748,336.15	62,191,123.94	419,687,557.75	15,223,748.88
净利润	-209,877,543.22	-3,454,417.84	-6,654,961.86	-52,113,305.95	-7,261,405.8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9,877,543.22	-3,454,417.84	-6,654,961.86	-52,113,305.95	-7,261,405.8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2014年11月1日公司与管理人“道口加华（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五道口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协议中约定认缴出资2,000.00万元，已实缴出资1,000.0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收回投资额981,308.39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0,281,521.38		200,281,521.38
应付票据	19,621,077.75		19,621,077.75
应付账款	255,882,347.77		255,882,347.77

其他应付款	48,834,513.65	7,680,932.00	56,515,445.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541,202.83		160,541,202.83
长期借款		550,000.00	550,000.00
合计	685,160,663.38	8,230,932.00	693,391,595.38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72,232,234.72		172,232,234.72
应付票据	28,801,894.56		28,801,894.56
应付账款	234,014,364.42		234,014,364.42
其他应付款	364,239,378.20	3,430,256.45	367,669,634.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759,661.78		116,759,661.78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916,047,533.68	33,430,256.45	949,477,790.13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

在现有经济环境下，银行借款利率相对稳定，波动不大，较小的利率变动不会形成较大的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无外汇业务，不存在汇率风险。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也无其他价格变动的风险因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18,691.61	9,018,691.6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的出资，采用成本计量，除非该成本计量不可靠的除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投资	5,000.00 万元	25.06%	25.0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周永麟。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艳丽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上海悦目毓帧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苏州眼耳鼻喉科医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美尔目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重庆国宾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检验费			否	296,724.19
重庆国宾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水电气费、消毒费			否	894,527.40
上海钰强物业管理中心	物业费			否	3,310,265.7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悦目毓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医用耗材	437,740.00	
苏州眼耳鼻喉科医院有限公司	销售医用耗材	3,9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本期重庆国宾妇产医院有限公司、上海钰强物业管理中心已不是关联方。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勤立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9,287,400.00		10,215,399.10		251,686.96127	
重庆仁	房屋建					3,060,		788,84		22,642	

霖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筑物						996.30		4.81		,383.0 9
---------------	----	--	--	--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注：本期重庆仁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勤立实业有限公司已不是关联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1) 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35 年 7 月 31 日止，子公司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向上海勤立实业有限公司(原名为：上海信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租赁上海市闸北区中兴路 1618 号房屋，租赁面积 14462 平方米。

(2) 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35 年 7 月 31 日止，子公司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向上海勤立实业有限公司(原名为：上海信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租赁上海市长宁区汇川路 18 号房屋，租赁面积 6056 平方米。

(3) 自 2019 年 9 月 7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重庆新视界渝中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向重庆仁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租赁重庆市渝中区清寺路 39 号 2-3 层、6 层部分、10-12 层，租赁面积 7198.11 平方米。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26年06月29日	否
山南康佳医疗器械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9月28日	2026年09月27日	否
上海光正新视界瞳亮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550,000.00	2022年11月21日	2030年11月20日	否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9,980,000.00	2022年06月21日	2026年06月20日	否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07月29日	2026年07月28日	否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06月22日	2026年06月21日	否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03月24日	2026年03月23日	否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10月13日	2026年10月12日	否
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22年09月06日	2023年03月05日	否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18,532,995.17	2022年09月28日	2026年09月27日	否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13,698,300.79	2022年09月28日	2026年09月27日	否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408,200.00	2022年03月17日	2026年03月16日	否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408,200.00	2022年03月21日	2026年03月2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	------	-------	-------	-----------

				毕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周永麟	40,000,000.00	2022年05月27日	2026年05月26日	否
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1年02月03日	2023年06月11日	否
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12日	2023年06月11日	否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12日	2025年06月11日	否
乌鲁木齐中景利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12日	2025年06月11日	否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069,425.72	9,638,029.27

（5）其他关联交易

2022年3月4日，本公司与上海光正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协议》，公司以0对价购买上海光正健康管理集团持有的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10%股权的出资权。公司在取得10%股权的5个工作日内向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缴纳出资款人民币1,000万元。

2022年3月4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上海勤立实业有限公司			9,564,000.00	47,820.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仁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43,489.70	9,717.45
其他应收款	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公司			368,661.57	
应收账款	上海悦目毓帧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3,000.00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重庆国宾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114,439.60

应付账款	上海铄强物业管理中心		1,375,338.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国宾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171,944.39
其他应付款	林春光		22,197,558.17
其他应付款	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公司		277,283,906.81
租赁负债	上海勤立实业有限公司		221,574,160.39
租赁负债	重庆仁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268,571.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海勤立实业有限公司		21,040,8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重庆仁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081,328.40

7、其他

注：本期林春光、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勤立实业有限公司、重庆仁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铄强物业管理中心、重庆国宾妇产医院有限公司已不是关联方。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1) 2019 年度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2.82 元/股，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计 1,50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342 万股，预留 158 万股。

2019 年 7 月 11 日，光正眼科医院集团对首次授予登记完成进行公告。认缴过程中，部分激励人员放弃认购，部分激励人员未全额认购，仅认购部分股权。认缴完成后，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 154 人参与认购，首次激励对象认购股份合计 12,396,791 股，授予日为 2019 年 5 月 22 日，授予价格 2.82 元/股。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期：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30%；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30%；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40%。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第一个解除限售期，2019 年净利润不低于 2,000 万元；第二个解除限售期，2020 年净利润不低于 3,000 万元；第三个解除限售期，2021 年净利润不低于 4,000 万元。

(2) 2020 年度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2020年7月15日，光正眼科医院集团对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进行公告。认缴完成后，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有23人参与认购，预留股份激励对象认购股份合计1,510,000股，授予日为2020年5月21日，授予价格4.29元/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首次授予：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1、本计划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50%，为每股2.81元；2、本计划公告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50%，为每股2.74元。 预留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1、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50%；2、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任意均价之一的50%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4,073,166.6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52,386.41

其他说明：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

1、2021年8月6日，本公司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阿拉尔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赵明江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及逾期利息共计3,477,796.74元。2021年9月22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阿拉尔垦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驳回本公司的诉讼请求。

本公司不服一审裁定，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1年11月8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本公司不服二审裁定，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提出再审。

2022年7月22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做出民事裁定：指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中级人民法院再审本案。

目前再审还未开庭。

2、2021年9月9日，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向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与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双方在2016年1月16日签订的协议，要求本公司返还已加工完成的钢结构价款607,241.40元，并赔偿损失133,120.00元，合计740,361.40元。

此案已于2023年1月17日达成和解。

3、2022 年 8 月，安徽高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吐鲁番分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高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子公司吐鲁番市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吐鲁番光正”）支付工程款 358,523.31 元、逾期付款利息 7,418.44 元，合计 365,941.75 元。

吐鲁番光正于 2022 年 8 月向吐鲁番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

吐鲁番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判决：吐鲁番光正的上诉请求不能成立，应予驳回。吐鲁番光正燃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一次性向安徽高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吐鲁番分公司支付工程欠款 358,523.31 元，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7,418.44 元。如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6,789.13 元，减半收取 3,394.56 元，保全费 2,349.71 元，案件受理费 6,789.13 元，由吐鲁番光正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4、2023 年 4 月，子公司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向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请求：判令新疆紫罗兰食品有限公司支付欠付租金 1,570,684.95 元、水电费 182,806.73 元、房屋恢复原状费 300,000.00 元，合计 2,053,491.68 元。

目前法院已受理，等待开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利润分配方案	经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为子公司取得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2023 年 1 月 16 日，子公司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签订了《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分别申请人民币 2,900 万元和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总计取得借款 3,9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为 1 年。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为上述 2,900 万元的授信业务提供价值 4,225 万元的医保应收账款作为质押。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东区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及周永麟为上述合计 3,900 万元的授信业务的本息还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3 年 1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新视界东区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1,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为 1 年。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及周永麟为上述 1,000 万元授信业务的本息还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3年1月17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新视界东区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借款45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为1年。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及周永麟为上海新视界东区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在2023年1月17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签订的全部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100万元，担保期限自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三年止。

2023年3月7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借款2,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借款期限为1年。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及周永麟为该笔授信业务的本息还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3年3月28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共同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授信协议》，申请合计人民币6,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授信期限为1年。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及周永麟为该笔授信业务的本息还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李沧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合同》，取得借款1,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借款期限为1年。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授信业务的本息还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3年2月22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开立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同时按总额度的50%开立保证金账户，开票日期为2023年2月22日，票据到期日为2023年8月22日。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该笔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500万元，担保期限为2023年08月22日止。

(2) 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担保事项

2023年1月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视界眼科”）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签署了《服务协议》、《售后回租赁合同》和《所有权转让合同》，新视界眼科通过远东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额为人民币1,640万元，融资租赁租金为固定租金，融资期限为36个月。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及周永麟为该笔授信业务的本息还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本合同签署之日始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

2023年3月2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视界眼科”）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新视界眼科通过国控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额为人民币1,110万元，押金111万元，手续费16万元。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及周永麟为该笔授信业务的本息还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对受益人所负的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商誉减值准备	更改前期报表	资产减值损失	-5,741,419.56
更改前期报表	更改前期报表	商誉减值准备	-5,741,419.56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主要业务划分为三个业务板块，其中：钢结构板块从事钢结构加工销售和安装业务；能源板块从事石油天然气销售、入户安装业务；医疗大健康板块主要提供眼科医疗服务。

三个业务板块各自独立地进行经营活动，本集团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故报告分部也划分为：钢结构板块、能源板块、医疗大健康板块。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钢结构板块	能源板块	医疗大健康板块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资产总额	2,394,480,109.99	249,869,317.10	1,025,006,601.24	2,111,905,587.47	1,557,450,440.86
负债总额	910,967,389.56	19,280,402.86	935,554,912.34	583,129,487.64	1,282,673,217.12
营业收入	191,365,927.70	64,073,245.14	562,123,612.51	50,118,180.28	767,444,605.07
营业成本	180,615,327.22	52,563,650.39	387,823,728.35	45,081,254.37	575,921,451.59
净利润（净亏损）	151,824,406.06	214,468.80	-90,378,088.16	139,462,546.88	-77,801,760.18

3、其他

(1) 关于逾期支付租金产生的预计负债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欠付上海勤立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勤立”）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12 月租金 577.88 万元，欠付上海钰强物业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上海钰强”）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2 月物业费 29.06 万元；子公司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欠付上海勤立 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12 月租金 559.02 万元，欠付上海钰强 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物业费 108.46 万元；子公司重庆渝中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欠付重庆仁霖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仁霖”）2022 年 9 月至 2022 年 12 月租金 136.04 万元。

上述欠付的租金已于 2023 年 1-4 月陆续支付，欠付的物业费尚未支付。

本公司根据专业律师的意见，对上述延期支付租金、欠付物业费可能产生的赔偿损失进行估计，确认预计负债 825,658.53 元。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与上述债权人尚未就逾期付款产生的赔偿金额达成一致。

(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诉讼案结果的说明

2021 年 9 月 24 日公司就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视界”）原股东业绩补偿纠纷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情况详见 2021 年报中关于未决诉讼的披露。

2022 年 8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沪 02 民初 21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中：法院认为，四被告无需向原告承担案涉业绩补偿款的给付义务。基于双方协议中不可抗力的条款约定、实际履约情形以及结合公平原则的角度考虑，本案可酌定原告不再向四被告承担案涉《51%资产购买协议》所约定的第五期金额计 6,000 万元股权交易价款的给付义务。判决如下：

一、驳回原告（反诉被告）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本诉诉讼请求；

二、原告（反诉被告）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就案涉第四、第五期股权交易价款尚应向被告（反诉原告）林春光、被告（反诉原告）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公司、被告（反诉原告）上海聂弘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被告（反诉原告）上海春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担价款金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的给付义务。

三、驳回被告（反诉原告）林春光、被告（反诉原告）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公司、被告（反诉原告）上海聂弘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被告（反诉原告）上海春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余反诉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案本诉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790,105.08 元，由原告（反诉被告）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反诉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358,162.50 元，由原告（反诉被告）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被告（反诉原告）林春光、被告（反诉原告）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公司、被告（反诉原告）上海聂弘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被告（反诉原告）上海春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半负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收到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沪 02 民初 21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中，法院认为：客观而言，案涉《49%业绩补偿协议》不再履行，对于光正公司就标的公司经营业绩所作合同预期显然造成影响，同时减轻了新视界公司的合同义务。对此，基于双方协议条款中对不可抗力情形的约定、实际履行行为、公平原则等多方面因素的考量，本院认为可相应酌情减少光正公司向新视界公司承担案涉《49%资产购买协议》项下部分剩余股权交易价款的给付义务，本院综合各项因素后酌定光正公司应给付股权交易价款金额为 4,080 万元。判决如下：

一、驳回原告（反诉被告）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本诉诉讼请求；

二、原告（反诉被告）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被告（反诉原告）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 4,080 万元；

三、驳回被告（反诉原告）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公司其余反诉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诉案件受理费 1,218,381.64 元，由原告（反诉被告）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反诉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为 518,915.22 元，由原告（反诉被告）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106,280.60 元，被告（反诉原告）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公司负担 412,634.62 元。

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

截止 2022 年 9 月 15 日，各方未对上述判决进行上诉，也未收到法院关于对方上诉的通知。公司根据上述判决结果，将无需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 21,200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无法支付的款项。

公司将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无需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 21,200 万元作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列报。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84,121.14	100.00%	11,157,348.00	99.76%	26,773.14	11,657,356.97	100.00%	11,519,840.16	98.82%	137,516.81
其中：										
按信用风险组合	11,157,348.00	99.76%	11,157,348.00	100.00%		11,519,840.16	98.82%	11,519,840.16	100.00%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26,773.14	0.24%			26,773.14	137,516.81	1.18%			137,516.81
合计	11,184,121.14	100.00%	11,157,348.00		26,773.14	11,657,356.97	100.00%	11,519,840.16		137,516.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157,348.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组合	11,157,348.00	11,157,348.00	100.00%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26,773.14		
合计	11,184,121.14	11,157,348.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3 年以上	11,184,121.14
3 至 4 年	26,773.14
4 至 5 年	1,434,247.35
5 年以上	9,723,100.65
合计	11,184,121.1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519,840.16		362,492.16			11,157,348.00
合计	11,519,840.16		362,492.16			11,157,348.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客户一	362,492.16	现金
合计	362,492.1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978,211.74	26.63%	2,978,211.74
客户二	2,495,024.21	22.31%	2,495,024.21
客户三	1,150,000.00	10.28%	1,150,000.00
客户四	748,870.00	6.70%	748,870.00
客户五	662,222.32	5.92%	662,222.32
合计	8,034,328.27	71.8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610,924.63	8,127,568.76
合计	1,610,924.63	8,127,568.7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定金押金保证金	1,678,166.80	1,698,166.80
备用金及业务周转金	70,056.70	58,510.03
代垫款	203,617.94	187,432.94
应收股权转让款		7,000,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045,434.45	416,072.34
合计	2,997,275.89	9,360,182.1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32,613.35	1,232,613.35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301.29	157,436.62	159,737.91
本期转回			6,000.00	6,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01.29	1,384,049.97	1,386,351.2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76,466.12
1 至 2 年	370,548.77
2 至 3 年	379,457.68
3 年以上	1,570,803.32
3 至 4 年	400,000.00
5 年以上	1,170,803.32
合计	2,997,275.8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32,613.35	159,737.91	6,000.00			1,386,351.26
合计	1,232,613.35	159,737.91	6,000.00			1,386,351.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履约保证金	614,360.00	5年以上	20.50%	614,360.00
第二名	房租物业保证金	460,257.00	1至2年 133957.92元；2至3年 326299.08元	15.36%	2,301.29
第三名	民工保证金	393,374.00	5年以上	13.12%	393,374.00
第四名	代垫款	157,436.62	1至2年	5.25%	157,436.62
第五名	民工保证金	150,733.00	5年以上	5.03%	150,733.00
合计		1,776,160.62		59.26%	1,318,204.91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95,763,579.69		1,895,763,579.69	2,264,886,966.89		2,264,886,966.8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387,764.52		14,387,764.52	25,295,757.59		25,295,757.59
合计	1,910,151,344.21		1,910,151,344.21	2,290,182,724.48		2,290,182,724.4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4,184,454.85					34,184,454.85	
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	189,204,182.34	37,952.33				189,242,134.67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49,103,469.73					49,103,469.73	
光正建设集	535,289,53	156,351.05	370,000.00			165,445,88	

团有限公司	1.10		0.00			2.15	
新疆光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乌鲁木齐中景利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400,000.00					20,400,000.00	
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1,356,705,328.87	682,309.42				1,357,387,638.29	
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2,264,886,966.89	876,612.80	370,000,000.00			1,895,763,579.6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5,295,757.59			-20,643,745.85						4,652,011.74	
光正燕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64,247.22						9,735,752.78	
小计	25,295,757.59	10,000,000.00		-20,907,993.07						14,387,764.52	
合计	25,295,757.59	10,000,000.00		-20,907,993.07						14,387,764.5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610.72			
合计	30,610.7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135,283.9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907,993.07	-5,195,940.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7,024.5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776.99	71,739.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5,319.62	187,836.16
合计	-20,313,896.46	57,445,943.98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49,826.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9,075.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7,189.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632,340.62	详见第十节/十六/3/(2)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诉讼案结果的说明。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2,451.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5,475.66	
合计	212,850,504.7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14%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27%	-0.57	-0.5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